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BATIAN ECOTYPIC ENGINEERING CO., LTD



(芭田股份: 002170)

2010 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二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9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培钊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万海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22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2
第七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37
第八节 重要事项.....	60
第九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76
附件：审计报告.....	7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BATIAN ECOTYPIC ENGINEERING CO., L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培钊

三、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益辉	张重程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苑路3号4-6	
电话	0755-26951598	0755-26951598
传真	0755-26584355	0755-26584355
电子信箱	wyh@batian.com.cn	zhangzcl1999@sina.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苑路3号4楼—6楼

邮政编码：5180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batian.com.cn>

电子信箱：wyh@batian.com.cn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指定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法律部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芭田股份

股票代码：002170

七、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年7月25日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02月11日

注册登记地点：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043436

税务登记号码：深国税登字440300192175891号

深地税字440300192175891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码：19217589—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层1101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1,543,168,690.13	1,417,339,353.96	8.88%	1,780,945,325.94
利润总额	126,799,060.40	10,535,211.12	1,103.57%	82,754,88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823,350.92	12,016,930.49	772.30%	66,221,78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096,286.42	7,732,123.94	1,194.55%	53,500,39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74,702.97	277,406,594.42	-74.49%	90,478,734.58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8 年
总资产	799,471,464.81	735,204,399.53	8.74%	866,668,21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60,745,155.03	544,569,604.11	21.33%	540,877,756.96
股本	304,560,000.00	304,560,000.00	0.00%	169,2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44	0.039	782.05%	0.21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43	0.039	779.49%	0.2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29	0.025	1,216.00%	0.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56%	2.22%	15.34%	12.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77%	1.43%	15.34%	10.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3	0.91	-74.73%	0.53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7	1.79	21.23%	3.20

(元/股)			
-------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04,823,350.92	12,016,930.4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4,727,064.50	4,284,806.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	100,096,286.42	7,732,123.94
年初股份总数	4	304,560,000.00	304,56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0.00	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0.00	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0.00	0.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0.00	0.00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0.00	0.00
报告期缩股数	10	0.00	0.0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1)	12	304,560,000.00	304,560,000.00
股份期权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3	1,166,851.65	0.00
基本每股收益	14=1÷12	0.344	0.039
稀释每股收益	15=1÷(12+13)	0.343	0.039

(二)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823,350.92	12,016,930.49
2、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727,064.50	4,284,806.55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096,286.42	7,732,123.94
4、加权平均净资产		
期初净资产	544,569,604.11	540,877,756.96
本期增加:	52,411,675.46	6,161,156.26
(1) 本期净利润/2	52,411,675.46	6,008,465.25
(2) 收购少数股权导致的变化	-	152,691.01
(3)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
本期减少:	-	6,768,000.00
(1) 股利分配	-	6,768,000.00

期末余额	596,981,279.57	540,270,913.22
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4	17.56%	2.22%
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16.77%	1.43%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3,825.44	70,724.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2,500.00	5,962,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9,804.70	-715,073.1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5,648,479.26	5,317,651.57
减：所得税影响数	-915,105.97	-1,003,158.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数	-6,308.79	-29,686.56
合计	4,727,064.50	4,284,806.55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 新 股	送 股	公 积 转 股	解 除 限 售	小 计	数 量	比 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6,800,000	74.47%				-226,800,000	-226,800,0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1,338,000	39.84%				-121,338,000	-121,338,0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8,266,800	22.41%				-68,266,800	-68,266,8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071,200	17.43%				-53,071,200	-53,071,200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05,462,000	34.63%				-105,462,000	-105,462,0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7,760,000	25.53%				226,800,000	226,800,000	304,56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77,760,000	25.53%				226,800,000	226,800,000	304,56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4,560,000	100.00%				0	0	304,560,000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1、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黄培钊	102,060,000	102,060,000	0	0	有限售条件	2010.9.21

					股东的限售 承诺	
黄林华	49,896,000	49,896,000	0	0	有限售条件 股东的限售 承诺	2010.9.21
深圳市福迪投资 有限公司	45,586,800	45,586,800	0	0	有限售条件 股东的限售 承诺	2010.9.21
深圳思思乐食品 有限公司	22,680,000	22,680,000	0	0	有限售条件 股东的限售 承诺	2010.9.21
吴益辉	1,814,400	1,814,400	0	0	有限售条件 股东的限售 承诺	2010.9.21
张志新	1,587,600	1,587,600	0	0	有限售条件 股东的限售 承诺	2010.9.21
蔡汝存	1,134,000	1,134,000	0	0	有限售条件 股东的限售 承诺	2010.9.21
李速亮	1,134,000	1,134,000	0	0	有限售条件 股东的限售 承诺	2010.9.21
杨勇藩	907,200	907,200	0	0	有限售条件 股东的限售 承诺	2010.9.21
合计	226,800,000	226,800,000	0	0	—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上市时股东承诺限售的22,680万股股票因承诺期满于2010年9月21日起上市流通，其中，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0,790.1万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份 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 股份数量	解除限售数 量	本年度可上 市流通数量	备注
1	黄培钊	102,060,000	102,060,000	25,515,0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兼总裁。
2	黄林华	49,896,000	49,896,000	12,474,000	实际控制人黄培钊之姐夫。
3	深圳市福迪 投资有限公	45,586,800	45,586,800	45,586,800	实际控制人黄培钊之姐 姐黄佩淑、妹妹黄淑芝分

	司				别持有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61%和39%的股权。
4	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	22,680,000	22,680,000	22,680,000	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和明的国际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60%和40%的股权。
5	吴益辉	1,814,400	1,814,400	453,600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6	张志新	1,587,600	1,587,600	396,900	副总裁
7	李速亮	1,134,000	1,134,000	283,500	总裁助理
8	蔡汝存	1,134,000	1,134,000	283,500	总裁助理
9	杨勇藩	907,200	907,200	226,800	营销总监
合计		226,800,000	226,800,000	107,900,100	

根据黄林华、李速亮、蔡汝存、杨勇藩4人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为简化上述4人2010年及后续年度的股份锁定及解锁手续，并根据其作出的公开承诺，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将上述4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纳入高管股份进行管理。鉴于上述4人不是《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法规、规则、指引中对高管买卖所持本公司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如买卖股份事前报备、禁止交易窗口期等）均不适用于上述4人，但须遵守其做出的“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的股份锁定承诺。

（三）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8,44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黄培钊	境内自然人	33.51%	102,060,000	76,545,000	0
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7%	45,586,800	0	0
黄林华	境内自然人	13.10%	39,904,412	37,422,000	0
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9%	19,146,831	0	0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86%	5,649,871	0	0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1.07%	3,260,260	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66%	1,999,924	0	0

-005L-FH002 深					
吴益辉	境内自然人	0.45%	1,380,900	1,380,900	0
张志新	境内自然人	0.39%	1,190,700	1,190,700	0
李速亮	境内自然人	0.28%	865,500	865,5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		45,586,8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培钊		25,5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		19,146,83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49,87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260,260		人民币普通股	
黄林华		2,482,4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1,999,924		人民币普通股	
徐宁庄		8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多元收益债权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盛忠		789,2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黄培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林华为实际控制人黄培钊姐夫；黄淑芝、黄佩淑分别持有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 61%和 39%的股权，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 60%的股权；黄佩淑为黄林华配偶、黄培钊姐姐，黄淑芝为黄培钊妹妹，他(她)们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可能。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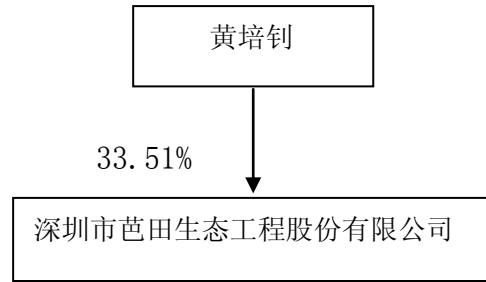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黄培钊先生，1960年出生，植物营养学博士，高级农艺师。深圳政协委员。1992年至今，在本公司历任农艺师、副经理、董事长兼总裁。先后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深圳市第三届、第四届委员。2001年被科学技术部、农业部、水利部、国家林业局授予全国农业科技先进工作者称号。黄培钊目前持有公司33.5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图：



4、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淑芝，注册资本1,000万元，成立日期2001年4月20日，福迪投资主要生产经营地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九祥岭新工业园，主要业务为自有物业租赁。福迪投资持有本公司14.97%的股权。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黄培钊	董事长兼总裁	男	50	10.08.11	2013.08.10	102,060,000	102,060,000		37.44	否
林维声	副董事	男	42	10.08.11	2013.08.10	0	0		9.49	否
段继贤	董事	男	71	10.08.11	2013.08.10	0	0		23.31	否
徐育康	董事	男	62	10.08.11	2013.08.10	0	0		4.00	否
欧敬	董事	男	48	10.08.11	2013.08.10	0	0		1.20	否
王丰登	董事	男	37	10.08.11	2013.08.10	0	0		15.01	否
王宋荣	独立董事	男	67	10.08.11	2013.08.10	0	0		7.92	否
兰艳泽	独立董事	女	47	10.08.11	2013.08.10	0	0		7.92	否
吴玉	独立董事	男	44	10.08.11	2013.08.10	0	0		7.92	否

光										
姚俊雄	监事	男	55	10.08.11	2013.08.10	0	0		4.00	否
华建青	监事	男	50	10.08.11	2013.08.10	0	0		20.17	否
仲惠民	监事	男	75	10.08.11	2013.08.10	2,025	2,025		4.00	否
张志新	副总裁	男	59	10.08.11	2013.08.10	1,587,600	1,190,700	减持	18.55	否
吴益辉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2	10.08.11	2013.08.10	1,814,400	1,380,900	减持	23.81	否
张万海	财务负责人	男	56	10.08.11					12.18	
合计						105,464,625	104,633,625		174.81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授予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股)	股票期权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股票期权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张志新	副总裁	70	3.861	0.230
2	吴益辉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70	3.861	0.230
3	段继贤	董事、总农艺师	65	3.585	0.213
4	林维声	副董事长、采购部经理	32.9	1.815	0.108
5	张万海	财务负责人	27.4	1.511	0.090
6	王丰登	董事、灌溉施肥系副 总经理	18.3	1.009	0.060

(2) 激励股票授权日为：2010年10月29日。

(3) 激励股票行权价格为：8.65元。

3、董事、监事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职务	应出席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次数	连续两次缺席
黄培钊	董事长	15	15	0	0	否
林维声	董事	15	15	0	0	否
段继贤	董事	6	6	0	0	否
徐育康	董事	15	15	0	0	否
欧敬	董事	6	4	1	1	否
王丰登	董事	15	15	0	0	否
赵树林	董事	9	9	0	0	否
兰艳泽	独立董事	15	15	0	0	否
王宋荣	独立董事	15	15	0	0	否
吴玉光	独立董事	15	13	1	1	否
姚俊雄	监事	24	22	0	2	否
华建青	监事	24	24	0	0	否
仲惠民	监事	24	24	0	0	否
备注	1、年内召开董事会 11 次。其中，现场会 5 次，现场结合通讯会 2 次，通讯会 4 次； 2、年内召开监事会 9 次。其中，现场会 5 次，现场结合通讯会 2 次，通讯会 2 次； 3、年内召开股东大会 4 次。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董事会成员（9 人）

黄培钊先生，汉族，1960 年 7 月出生，植物营养学博士，高级农艺师。1992 年 3 月—2001 年 8 月，在深圳市芭田复合肥有限责任公司任农艺师、副厂长、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 年 7 月—2007 年 10 月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6 月起兼任和原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先后担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深圳市第三届、第四届委员，2004 年被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聘请为“全国肥料和土壤调理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肥料协会理事会副会长。

2001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第二、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林维声先生，汉族，1969 年 10 月生，1988 年 9 月-1992 年 7 月，华南农业大学园艺系 本科，中国国籍。1992 年 7 月至 1997 年 9 月任深圳市农科中心任农艺师；1997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深圳市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PMC 经理、采购部经理；2003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08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国际贸易部经理。

2001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第二、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段继贤先生，汉族，1939 年 8 月出生，1964 年至 2000 年，先后在农业部土壤肥料局、农业局、粮油局、土地管理利用局、农业司等司局工作，行政职务曾任副处长、处长、副司长，事业单位曾任全国土壤肥料总站副站长（兼），企业曾任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社团组织现任中国植物营养与肥料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优质农产品协会副会长、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中国投资处绿色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农学会专家咨询团肥料委员会委员等。2001 年 3 月至今在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任总农艺师、研究中心主任。

2010 年 8 月起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徐育康先生，汉族，1949 年 9 月出生，1982 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法律系，获得学士学位；1982 年起在深圳市司法局从事律师工作；1984 年，取得司法部颁发的律师资格证书；1989 年至 1991 年任深圳国际商务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1991 年至 1993 年，任深圳市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1993 年至 1998 年，信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1996 年起，兼任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1996 年，被评为广东十佳律师之一。现任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2001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第二、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欧敬先生，汉族，1963 年 3 月出生，1979 年至 1983 年就读华南农业大学，蔬菜专业；1999 年至 2004 年就读华南农业大学经济贸易学院就读农业经济管理专业获得管理学硕士学位。2003 年至 2004 年中央党校导师制研究生班，国际政治在职

研究生毕业。

1983 年 7 月至 1984 年 9 月在广东省新会县环城区公所任科技助理员；1984 年 10 月至 1985 年 11 月任广东省新会县小冈区公所任副区长；1985 年 12 月至 1995 年 3 月在广东农业厅种子分公司任技术员、副科长、经理、副总经理；1995 年 4 月至 1997 年 3 月在广东省农业厅优农中心、农业企业集团公司任副主任、副总经理；1997 年 4 月至 1999 年 9 月在广东省农业厅水果发展公司任总经理（正处级）；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6 月在广东省农业厅优农中心任副主任（正处级）；2000 年 6 月至今在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

2010 年 8 月起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王丰登先生，壮族，1974 年 8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96 年至 2003 年，在广西南宁鸣昌专用肥料有限公司任生产科长、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2003 年 4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2009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灌溉肥系副总经理。

2007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王宋荣先生，汉族，1944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副教授；1965 年至 1969 年 7 月在华南农业大学读书；1969 年 9 月至 1991 年毕业留校工作，先后任学生辅导员、科长、处长、校团委书记；1987 至 1991 年任华南农业大学副校长，期间 1980 年、1990 年分别到中央团校和中共中央党校学习；1991 年至 1997 年任深圳大学党委副书记；1997 年至 2001 年任仲恺农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2002 年至 2005 年任深圳大学党委副书记（正厅级）；2003 年至 2008 年 1 月为广东省第九届政协委员；2005 年至今任广东省老教授协会理事，深圳经济特区研究会理事，深圳大学校友会会长。

2009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兰艳泽女士，汉族，1964 年 4 月生，1984 年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商业经济专业；2006 年毕业于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博士研究生学历；1984 年至 1992 年在内蒙古财经学院先后任职会计学教师、会计系团总支书记、教研室主任等；1993 年至今在广东商学院会计学院，2005 年晋升为教授，现任院长，兼任广东省审计学

会副秘书长、广东省会计学会理事和广东省内部审计协会理事。

2009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吴玉光先生，汉族，1967 年 11 月出生，1999 年 6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经管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河南油田炼油厂供电车间主任；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2 月在深圳三诺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0 年 2 月至 2001 年 9 月先后在 TCL 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任总办主任、人力资源总监、分公司总经理；2001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中和正道管理咨询公司总经理。

2009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3 人）

姚俊雄先生，汉族，1956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1973 年至 1993 年任职于抽纱进出口公司，1993 年至 1995 年任职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至今任职于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1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第二、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仲惠民先生，汉族，1936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1988 年 3 月被电子工业部评为高级会计师；1985 年 10 月-1988 年 12 月任电子工业部深圳审计室主任；1989 年 1 月调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驻深圳特派员办事处副特派员，1994 年 7 月因病退休；退休后在岳华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所属深圳北成会计师事务所任副所长；1993 年 11 月-1995 年 11 月被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聘为兼职教授；1987 年 3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审核，授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现任北京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副所长。

2001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第二、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华建青先生，汉族，1961 年生，硕士学位。2004 年 4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0 年 7 月起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2007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职

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4人）

黄培钊先生，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简历见“董事简介”。

张志新先生，汉族，1952年出生，经济管理硕士、国际企业规划专家。曾任解放军某部战士、指导员、科长、副政委；吉林省驻京办事处通化联络处副主任、主任；通化市工商局副局长；珠海东大集团副总裁；深圳市明天策划公司常务副总经理；1999年12月至今任深圳市好阳光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市芭田生态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原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吴益辉先生，汉族，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1990年至1994年任深圳市福田区工贸公司企管部经理；1994年至1997年任深圳市群力经济技术发展公司总经理助理、企业管理部经理；1998年至2001年任深圳市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黄木岗管理处经理；2001年至2005年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5年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贵港市芭田生态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万海先生，汉族，1954年6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专业技术职称，高级会计师。1998年4月至2001年2月在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02年至2005年5月在深圳市邦凯电子有限公司任总会计师；2005年6月至2008年4月，在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7月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副经理，代行公司财务负责人工作；2010年8月起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4、现任董事、监事、高管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任职兼职与本公司关系
黄培钊	兼任和原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欧敬	现任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徐育康	现任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王宋荣	现任深圳大学校友会会长	无关联关系
兰艳泽	现任广东商学院会计学院院长	无关联关系
吴玉光	任深圳中和正道管理咨询公司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姚俊雄	现任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仲惠民	现任北京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副所长	无关联关系
张志新	兼任徐州市芭田生态有限公司董事长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兼任和原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吴益辉	兼任贵港市芭田生态有限公司董事长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报酬：根据公司 2008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董、监事津贴》的议案，董事年度报酬为税前 4 万元、独立董事 8 万元；调整后的监事年度报酬为税前 4 万元。

2、高管报酬：根据公司 2007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总裁年度报酬为税前 33.6 万元；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年度报酬为税前 21.6 万元；公司财务负责人年度报酬为税前 16.8 万元。

3、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获得报酬情况，见本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新聘和解聘情况

1、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经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黄培钊先生、林维声先生、段继贤先生、徐育康先生、欧敬先生、王丰登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王宋荣先生、兰艳泽女士、吴玉光先生当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经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姚俊雄先生、仲惠民先生当选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华建青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黄培钊先生担任本公司总裁职务，张志新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吴益辉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张万海先生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4、董、监、高人员解聘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解聘董、监、高人员的情形。

五、员工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2065 人，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

工，员工按专业结构和教育程度划分的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200	9.69%
专业技术人员	220	10.65%
生产人员	1049	50.80%
销售人员	494	23.92%
财务人员	35	1.69%
行政后勤人员	67	3.24%
合计	2065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 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以上	229	11.09
大 专	442	21.40
中专及技校	251	12.15
高中及其他	1143	55.35
合 计	2065	

3、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50 岁以上	44	2.13
41-49 岁	500	24.21
31-40 岁	699	33.85
21-30 岁	806	39.03
20 岁以下	16	0.77
合 计	2065	

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逐步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的规范化程度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报告期内新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和修订了《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内部审计制度》等。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治理非规范情况，亦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报送生产投资计划和财务预算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目前，公司整体运作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
- 10、修改公司章程；
-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决议；
- 12、审议批准相关担保事项；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6、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 本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从股东大会的权力、召开程序、提案、表决、对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等方面运作规范; 为方便社会公众投资者参与决策, 在重大事项上采取了网络投票。

(二)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自己的行为, 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 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 控股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承诺, 不存在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行为。

报告期内, 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 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三)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规定, 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 各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

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 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关注股东的合法权益, 积极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四)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 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开监事会, 各监事认真出席监事会, 认真履行职责, 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监事和监事会的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相互给力，利益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和快速、健康的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要求运作，公司董事会秘书全盘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制度，并适时提醒董、监、高和密切知悉公司信息人员做好信息披露和保密工作。

公司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的官方媒体，公司真实、准确、及时地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公平、及时的获得信息。公司还依托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建立了与投资者沟通的互动平台，互动平台网址：<http://irm.p5w.net/002170/index.html>。

此外，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经常性联系和沟通，及时、主动报告公司的有关事项，准确理解信息披露的规范，不断适应监管机构的要求，使公司内部控制的透明度和信息披露的质量逐年提高。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勤勉尽责，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学习，提高履职能力。董事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时，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审慎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并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二）报告期内，董事长黄培钊先生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和《公司章程》

规定，行使董事长职权。积极推动公司内部各项制度的制定和完善，加强董事会建设，确保董事会会议依法正常召开。董事长没有从事超越其职权范围的行为，能够保证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为其行使职能和发挥作用提供了保障。

(三)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兰艳泽女士（会计专业人士）、王宋荣先生、吴玉光先生廉洁自律、忠实勤勉，积极出席会议并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并定期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提供专业性意见，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包括：

- 1、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上对如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1) 关于《变更聘请2009年度报告审计机构》事项；
 - (2) 关于《聘请201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
- 2、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对如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1) 关于《审阅2009年度审计报告》等事项；
 - (2) 关于《2009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事项；
 - (3) 《关于2009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事项。
- 3、在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对如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事项。
- 4、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对如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1) 关于《关于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事项；
 - (2)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
- 5、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对如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事项。
- 6、在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对如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对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董事均能积极出席董事会历次会议，客观、公正地审议会议事项，恪尽职守、廉洁自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认真执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黄培钊先生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是：

(一)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技术研发、财务核算、劳动人事、质量管理、原料采购、产品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委托控股股东代购、代销的问题，也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

(二) 人员方面：公司总裁、副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只在本公司或旗下子公司任职，且在任职公司领取报酬；公司在人员调动、劳动合同签订及调整变更等方面做到了独立运行，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

(三) 资产方面：与本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实物资产和商标、工业产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全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的能力。

(四) 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制定了比较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职能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五)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算体系，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缴纳职工保险。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情况

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总裁负责制。董事会通过对公司重大投资、签订重要合同（协议）的审议批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实施全方位控制。

为使内控制度的有效落地执行，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加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结构。

(一)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情况

1、管理控制：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规范资本运用。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规制定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章程》；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应的议事规则、工作细则和工作制度。为了保证“三会”的有效运作，公司有完整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形成了具有本公司特色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市场竞争主体。

2、诚信建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备诚实守信的品德，能够坚持原则、务实

敬业、廉洁自律。董事长兼总裁在本公司长期任职，是行业专家，精通业务，领导能力强，且具有较强的开拓创新能力，在其带领下，公司领导班子成员精诚团结，廉洁自律，敢抓敢管，形成了一支具有凝聚力和战斗力的可信赖的领导集体。监事会作为公司的监督机构，对公司高管人员的履职行为能够实施有效的监督，有效的预防了管理层在履行职务时的违规行为。

3、经营控制：公司针对各部门、各层级、各岗位制定了明确的工作职责和权限，同时制订了相应的经营管理战略，逐步规范和完善各项制度、标准和流程。通过信息平台的建设，上述制度、流程和标准进一步工业化，管理信息得到有效掌控。

4、财务控制：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税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具体包括财务会计制度、发票管理制度等。公司通过SAP系统，对货币资金、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固定资产存货等建立了严格的内部审批程序，规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并实施有效控制管理。

5、投资决策控制：公司制定重大投资与财务决策制度和流程，按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合理配置企业资源、促进要素优化组合、创造良好经济效益的原则，就公司对外投资、银行借款等进行了规范和科学决策。

6、信息披露控制：公司已制订严格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在制度中规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标准；信息披露的报告、流转、审核、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信息披露的保密与处罚措施等等，特别是对定期报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的流转程序作了严格规定。

7、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内部审计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以企业经济效益为中心，企业规章制度为依据，采用必审和抽审，事前控制和事后审计相结合的内审工作方式，充分发挥了内审的检查监督职能。通过内部审计，公司及时发现有关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落实整改措施，促进公司强化管理，提高内部控制、内部监督的有效性，进一步防范企业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二）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及检查监督情况

1、资金的内部控制。包括：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现金出纳岗位、银行出纳岗

位责任制度、资金支出计划及费用报销制度、财务报销签字审批手续等。在资金管理方面未出现坐支现金、违规支付和账实不符的现象。

报告期内，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和《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

2、购置与付款内部控制。在物资采购方面通过相关的制度对供方选择与评价，原材料采购、零星采购管理都做出了相应的规定，各相关部门认真执行比价采购制度，大宗物资采购和设备订货采取会议评标的形式，比质量、比价格、比付款方式，零星物资实行集中采购，使采购管理步入标准化、流程化，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

3、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公司销售工作由销售部负责。签订销售合同，进行客户管理，发运货物，收款方式采用的先款后货，每一环节都有专门的内部控制制度对操作流程进行规范，保证销售系统安全平稳运行。

4、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控制制度。对固定资产购置实行授权批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做到了工程预算由管理使用部门先做预算，由财务部门负责人复审，公司主管领导按授权权限签字后，方可付款。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日常维护和定期检修的维护保养制度、在建工程的预算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的决算审查、竣工验收和考核管理制度，明确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的责任。

5、融资与投资内部控制。公司的融资和投资作为企业重大业务事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有明确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6、工薪与人事内部控制。公司根据新《劳动合同法》、公司《2008年度定岗定员工作指引》及《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政策，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对年度员工定岗定员和定薪政策制订和具体实施。公司内部人事聘用、任命需经过人力资源专会讨论通过；聘任专业技术岗位需经过公司职称小组通过；公司有一套岗位内部晋升管理办法，已建立了管理、技术、业绩、创新和营销“五个通道”，为公司员工职业发展奠定基础。

本公司各部门人员的聘用、任免、培训等人事管理事项及相应的工薪管理均由公司自主决定，不受控股股东的影响和制约。

7、合同管理控制。根据《合同法》《民法通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合同审核流程》，对公司与其他经济主体签订的经济合同和技术合同，实行集中管理、统一审查。做到了承办部门全面负责合同的履行，财务对合同中财务数据进行合理性审核，再通过证券法律部进行合同的合法性审核，并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进行跟踪，使经济合同的审查、签订、履行、管理流程化、标准化，并能有效的运用法律手段保护公司的合法利益。

8、生产循环内部控制。根据公司下达的年度生产综合目标，生产部门再根据市场需求进行月度生产作业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9、关联交易控制制度。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明确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严格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做到了关联交易的公平和公允性，有效地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10、对外担保控制。根据《公司法》及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要求，在《公司章程》中严格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和审批权限，有效地防范了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本年度没有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11、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对外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流程》，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主要责任人，负责管理信息披露事务。公司证券法律部为信息披露事务的日常管理部门，由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

董事会秘书是与投资者关系活动的负责人，做到了未经董事会秘书同意，任何人不得进行与投资者关系活动，不得泄露公司未公开信息。

（三）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随着本公司的业务范围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控制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四）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0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精神，监

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

1、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安全和完整。

2、公司已建立比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部审计部门，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监督。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监管机构要求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披露表：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以及内审工作指引落实情况		
1. 公司是否在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在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3.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3.3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是否专职，由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任免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鉴证报告	否	公司应两年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一次鉴证报告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如出具非无保留结论鉴证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鉴证结论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一）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		

1、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情况

2010 年，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计委员会通过积极开展工作后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基本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不存在重大缺陷。

2010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重点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公司与子公司内部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内部审计报告进行跟踪，对公司审计工作进行指导。

2、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与审计会计师在审前、审中、审后进行多种形式的工作沟通。审计前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并督促会计师认真、及时完成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对会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和相关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认真审阅后认为：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状况。

3、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0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及新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出具评价意见。

(二) 内部审计部门

审计委员会下设的内部审计部门，配备了具有专业知识的审计人员，内审部门以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为指导，开展内部审计工作。2010 年，内部审计部门对企业政策及业务规程遵循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对公司财务、重要会议、子公司管理控制、募集资金使用、外包工程造价决算等方面进行审计。按照审计委员会的要求，开展了 9 项常规审计、8 项专项审计，4 项后续跟踪审计、共出具 21 份内部审计报告。在审计的过程中，严格按公司制订的《内部审计制度》为工作指南，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内部审计准则》为依据，客观公正、认真审计，完成了制定的审计任务。

五、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的建立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编制了较为完整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薪酬考核方案，以量化的考核指标按月、季、年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并按考核结果落实薪酬支付。

六、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报告期内，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在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公司及时建立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并按深圳证监局《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完成了“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工作。

上述专项活动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公司在“防止资金占用”和“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能力。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四次：分别是2010年第一、二、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09年度股东大会，四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一、2010年2月10日，在公司本部科技园会议室召开了《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计内容如下：

1、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变更聘请2009年度报告审计机构》提案；

2、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请2010年度审计机构》提案；

3、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银行向公司提供综合信贷授信额度》提案。

4、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会计师选聘制度》提案。

二、2010年4月22日，在公司本部科技园会议室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内容如下：

1、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案。

2、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案。

3、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0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案。

4、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09年度财务决算》及《2010年度财务预算》提案。

5、以226,800,100票赞成，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审议《2009年度权益派发》提案。

三、2010年8月11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金晖酒店（市长交流中心）8楼金晖厅召开了《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内容如下：

(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1、会议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黄培钊先生、林维声先生、段继贤先生、徐育康先生、欧敬先生、王丰登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黄培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2) 选举林维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3) 选举段继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4) 选举徐育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5) 选举欧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6) 选举王丰登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2、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王宋荣先生、兰艳泽女士、吴玉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王宋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2) 选举兰艳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3) 选举吴玉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二)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姚俊雄先生、仲惠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姚俊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2、选举仲惠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226,80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

四、2010年10月1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金晖酒店（市长交流中心）8楼金晖厅召开了《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内容如下：

（一）《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7 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8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9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0 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离，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离职、死亡等事项时如何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1 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5,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联股东张志新、吴益辉、蔡汝存、李速亮、杨勇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220,414,4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7,818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1,000股，占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第七节 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0年，是复合肥行业逐步复苏的一年，公司在国内复合肥行业复苏中抓住机遇，一方面，公司积极推动“114”的实施，分析影响销售因素，有针对性地、重点地制订措施，提升产能、提升销售、大幅度的提升了利润；通过最佳产品组合线的实施，最大限度提高利润产品的销量，实现利润的最大化；全面推动流程优化，有效实施三化，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另一方面，公司果断调整产品结构和政策，坚持以质量为本，通过技术创新，全面升级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同时狠抓市场基础管理工作，认真做好每一个环节的基础工作，全面升级农化服务，让升级产品真正在农民使用中发挥肥效。对渠道客户继续采取“快变、快进、快出”的控制风险经营方式，尽量缩短库存的周期，以化解客户风险与市场存在的刚性需求的矛盾，抓住市场机会，不断提升利润产品的销量。实现了2010年度销售业绩与利润的大幅度增长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43,168,690.13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88%；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04,823,350.92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72.69%。

(二) 公司存在的优势、困难和解决对策

1、公司存在的优势

公司通过对未来国家政策、消费者需求以及行业未来竞争特征等研究，不断突出公司在以下几个方面的竞争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创新优势：2010年芭田新获得了各类专利共13项，还有多项专利正在申请中。

渠道优势：继续深化“金网工程”，通过提高营销人员的素质和管理全面提升渠道管理质量和效率，从而为经销商、零售商提供更有价值的服务，进一步提升渠道的质量。

品牌优势：通过品质升级、营养套餐施肥、螯合中微量元素等技术措施，使“食物链营养专家”的定位和内涵更加突出、更加明晰。

技术优势：公司通过与国内知名科研院所和高校共同研究开发、工艺创新等科技解决方案，不断推出新产品，继续保持比较明显的技术优势。

物流优势：公司通过对子公司的产品结构调整，科学安排火车运输、汽车运输和水路运输的比例，进一步降低成本，缩短到货时间，提高对市场的满足率。

2、公司存在的困难与解决对策

(1) 报告期内，市场需求变化加快，波动频繁，而且有时与以往的规律相反，使得对市场规律的把握更加困难，满足市场需求的难度加大。

(2) 解决对策

一是成立独立的灌溉施肥部门、缓释肥部门、有机肥等部门，密切追踪市场需求，快速进行产品开发，抓住市场的水肥一体化的市场趋势，率先规模化运作，提出了“肥料+方法+设施”的独特推广方式；二是狠抓市场基础工作，提升销售服务质量，提出服务产品化的要求，把服务产品的概念和方法灌输到销售人员并加以考核推动；三是继续采取“快变、快进、快出”销售模式，抓住每一个刚性需求的机遇，帮助客户防范风险。

此外，公司还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对销售人员灌输“销售方法六大套餐”，强化销售计划管理，使公司能够更加快速的适应市场变化，为赢得未来的竞争储备更多的资源。

(三) 主营业务及其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主营业务为复合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包括无机复合肥、有机复合肥、控释肥等。

2、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地区经营情况

(1) 分行业和分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复合肥	150,292.28	124,012.33	17.49%	9.51%	1.31%	6.6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芭田复合肥系列	116,412.80	95,596.84	17.88%	30.88%	27.43%	2.22%
哈乐复合肥系列	223.84	156.58	30.05%	-58.03%	-64.20%	12.04%

好阳光复合肥系列	15,344.34	12,922.44	15.78%	-66.46%	-71.49%	14.87%
中俄复合肥系列	352.68	319.57	9.39%	100.00%	100.00%	9.39%
中美复合肥系列	6,898.74	5,746.64	16.70%	707.80%	743.43%	-3.52%
中挪复合肥系列	11,059.88	9,270.27	16.18%	855.08%	880.40%	-2.16%
合计	150,292.28	124,012.33	17.49%	9.51%	1.31%	6.6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北地区	26,669.02	18.56%
华东地区	12,801.03	18.31%
华南地区	89,959.87	3.27%
西北地区	3,585.01	-9.60%
西南地区	17,277.33	34.48%
合计	150,292.28	9.51%

(3) 公司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1,500.57	占销售总额比重	7.6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30,563.93	占采购总额比重	24.71%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1) 报告期内资产构成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同比增减率 (%)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预付款项	8,222.81	10.29%	11,212.83	15.25%	-32.56%
其他应收款	507.91	0.64%	332.81	0.45%	40.34%
存货	20,454.86	25.59%	12,277.03	16.70%	53.22%
在建工程	2,698.03	3.37%	1,241.33	1.69%	9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7.59	0.80%	402.64	0.55%	45.62%
资产总额	79,947.15		73,520.44		

变化原因说明：

A、预付账款本年数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32.56%，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加大周边供

应商采购，主要采用现款结算所致。

B、其他应收款本年数较上年末上升了 40.34%，主要系预付一年以上的材料款因供应商原因无法以货物结算，准备退款转入所致。

C、存货年末数较年初上升了 53.22%，主要系复合肥市场复苏，公司增加原材料储备所致。

D、在建工程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上升了 99.88%，主要系松岗芭田厂 G 塔改造，将资产净值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E、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45.62%，主要系本年度分摊股权激励成本所得税费用所确认的递延所得税所致。

(2) 报告期债务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年末	2009年末	同比增减%
短期借款	3,000.00	6,000.00	-50.00%
应付票据	-	969.60	-100.00%
预收账款	1,504.21	3,804.71	-60.46%

变化原因说明：

A、短期借款本年数较上年数下降了 3,000 万元，下降了 50%，主要系公司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B、应付票据本年数较上年数下降了 969.60 万元，下降了 10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票据结算业务减少所致。年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票据金额；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C、预收账款本年度较上年度增加了 2,300.50 万元，减少比例为 60.46%，主要系本期复合肥市场复苏，市场需求增加，公司调整营销策略所致。

(3) 报告期内利润表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同比增减（%）
财务费用	-40.51	479.83	-108.44%
资产减值损失	112.45	-22.25	-605.29%
所得税费用	1,970.65	-139.74	-1510.18%

变化原因说明：

A、财务费用本年发生较上年减少 520.35 万元，主要系本期借款减少相应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B、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发生较上年增加 134.71 万元，主要系依据谨慎性原则，根据公司坏账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长所致。

C、所得税费用本年发生较上年增加 2,110.39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利润总额较上年度大幅增长，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税额大幅增加所致。

(4)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同比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同比增减%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7.47	27,740.66	-74.49%
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39	-16,945.78	-82.64%

变化原因说明：

A、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74.49%，主要系当期收到的税收返还以及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减少，同时，现金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支付大幅上升所致。

B、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82.64%，主要系当期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以销售回笼资金为主，归还银行贷款，贷款同比减少所致。

4、公司对设备利用、订单获取、产品销售或积压、主要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1) 公司设备的利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得到了有效的利用。

(2) 订单的获取、产品的销售和积压情况

公司的产品和销售模式是以销定产，即按订单安排生产计划。订单的确认和变更或撤销有严格的合同条款约束，均能得到执行。因此，公司的各种产品订单数量以及金额和该产品的销售收入基本一致。当期销售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复合肥市场复苏，市场需求增加，公司采取积极的营销策略。

公司订单的周期很短，一般在五天左右，通常情况下，发货和订单确认之间的时间较短，因此，不存在跨期执行情况。

(3) 主要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技术人员在上年基础上基本未变，但有针对性的对重点市场和战略市场的技术人员进行了调整，同时为达到人力资源共享的最大化，公司推行“再复合”和“一岗三技”的管理模式，在管理、生产等岗位进行人员、设备和资源优

化整合，提高劳动生产率。

二、对公司2011年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对 2010 年度公司所处行业的分析

2010 年复合肥行业出现了波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原材料价格波动任然较大，给企业未来发展带来很多不确定性。
- （2）国家出口关税政策继续严控出口，使复合肥出口遇到瓶颈。
- （3）全行业新的大型原材料项目和复合肥的产能不断上马，竞争激烈。
- （4）四季度出现的通胀预期，进一步增加了市场复杂性。
- （5）农产品价格上升增加了用肥需求。

2、2011 年行业趋势展望

2011 年复合肥行业的前景仍然比较复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中央一号文件对农业支持的力度继续加大，农资补贴、粮食最低收购价格将进一步提高，预测 2011 年农户种植的积极性比 2010 年有所提升，行业需求将趋于增长。

- （2）通胀的预期增加，加重了原材料价格上升的预期。
- （3）农产品价格有望进一步上升。
- （4）大面积的干旱、冻害等自然灾害影响了复合肥市场的需求。
- （5）过剩产能将导致供应增加。

（二）未来公司面临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和环境分析，充分了解和发现价格波动期间的农民种植需求动向，明确提出了未来发展的四大机遇。同时提出面临的三大挑战，主动通过技术改造和升级，降低了单位成本；通过扩大产能、异地扩张等方式，完善产业布局，加快物流速度；通过加大对市场的投入，拓展新的销售市场，推动系列产品的市场品牌效应，积极面对市场挑战：

1、机遇：

第一是适当通货膨胀带来的农产品价格的上升会提升市场的需求，特别是对经济作物的需求。满足经济作物施肥的需求是芭田复合肥的强项，现有市场空间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第二是农业的发展对节水灌溉施肥的需求进一步增加，当前的大旱进一步促进了需求。这个需求为芭田在灌溉施肥上的拓展提供了机遇。

第三是农业季节性刚性用肥需求以及渠道库存小的现状，为芭田“快进快出”的销售模式提供了占领市场更大空间的机遇。

第四是产能的过剩，竞争加剧，为芭田实施并购或者 OEM 降低成本提供了更大的机遇。

2、挑战：

(1) 在原料价格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的时候，如何把握市场趋势，对冲市场风险、满足原材料供应和保证成本优势是第一个挑战。

(2) 如何不断推出技术领先产品，满足差异化需求，不和竞争对手打价格战，在新增长点上取得销售突破是第二个挑战。

(3) 如何结合当前渠道特点，找到让渠道和谐发展又能满足新增长的复合肥施肥系统解决服务方案的需求是第三个挑战。

(4) 新拓展的灌溉施肥等业务能否跑赢竞争者抢占市场先机是第四个挑战。

三、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1、发展战略

以复合肥为基础，大力发展科技含量高、符合环保要求的肥料，加强基础产业建设，优化运营模式，打造并成为价值型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

2、经营目标

(1) 完成全国产业布局，扩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在全国重点消费省份建立生产基地，在经济作物种植大区建立若干个深度分销系统，不断增加以零售点为终端的农化服务网点，大力发展生态型高效复肥，壮大主业，形成产业规模化、集约化、科技化的格局，同时配套搞好“三废”综合治理、资源整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

(2) 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以主业为核心，依靠自身的技术创新能力和管理优势，并通过产品经营与资本运营相结合的方式，积极稳健地向现代农业、农业生物工程等领域拓展，逐步实现产品的升级换代，使公司形成产业一体化、规模集团化的发展模式，形成多方位、高效益的利润增长点。

3、2011 年公司的经营计划和行动策略

一是打造并成为行业内最佳价值型企业，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拓展有机肥、

缓控释肥、灌溉施肥等，建立以销售为导向的产品经理制，释放现有的产能，满足农户的个性化需求。

二是提升功能性肥料的比重。以“芭田——食物链营养专家”的品牌承诺为前提，持续推行“缺啥，补啥，吃好不浪费，吃好人健康”，“给植物吃好，让人体健康”的科学施肥理念，提升以“肥料+方法+设施”为特征的功能性肥料的比重，有效实现芭田品牌产品“肥效长一倍，价值增一倍。”

三是用服务产品提升价值，以利润为中心优化产品结构和运营模式。

4、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

(1) 宏观政策风险

国家将国产化肥出厂价格、除钾肥外的进口化肥港口交货价格由政府指导价改为市场调节价。化肥批发、零售价格继续实行市场调节价。取消对已放开的化肥出厂价格实行提价申报、调价备案、最高限价以及对化肥流通环节价格实行差率控制等各项临时价格干预措施。继续对一般贸易进口钾肥价格实行适度监管。在这样的政策环境下，由于化肥行业集中程度不高，在由政府限制价向完全市场价过渡期，一定程度上的价格混乱可能难以避免，这对公司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均会产生影响，在很大程度上潜藏着不得已的原料成本上升和价格战风险。另一方面，国家对化肥生产用电、用气和铁路运输实行的价格优惠政策以及对化肥生产、流通实行的税收优惠政策均是暂时性措施，特别是铁路运价近年来多次连续向上调整，使得公司因政策优惠节省的成本费用是否能够继续节省存在着不确定性。

(2) 市场经营风险

竞争对手对渠道施加压力，战略市场扩张的难度有所增加；远离原材料的生产布局，产品价格波动易受原材料的影响；复合肥产能增加速度远超过复合肥需求增加速度，竞争程度日趋激烈。

(3) 财务风险

应收账款引致的风险：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也会逐年增大。如按约定收的账期收回的货款回收困难，应收账款存在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四、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6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7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0.16 元。截止 2007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43,84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3,059,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230,781,000.00 元。

截止 2007 年 9 月 12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现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信大华”）出具“深华（2007）验字 9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222,700,718.34 元，其中：超出募投项目所需部分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3,781,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6,020,410.24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24,445,188.55 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 1,545,880.45 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080,281.66 元。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70,465,598.79 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 46,020,410.24 元；于 2007 年 9 月 12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使用募集资金 124,445,188.55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832,906.76 元。

2、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在银行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公司设立专用账户事宜由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应当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程序。管理制度所称使用募集资金申请，是指使用部门或单位提出使用募集资金的报告，内容包括：申请用途、金额、款项提取等。本管理制度所称使用募集资金的审批手续，是指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公司预算范围内，针对使用部门的使用募集资金申请由子公司使用部门申请，子公司财务主管复

核，子公司总经理审核，总裁（或被授权人）签批，会计部门执行的程序。

2007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了方便募投项目建设，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审议，变更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取消原募集资金到位时开设的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与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徐州市芭田生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芭田”）在中国农业银行徐州沛县支行营业部开设的银行账户和贵港市芭田生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港芭田”）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开设的银行账户变更为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2008 年 10 月 28 日，徐州芭田、贵港芭田分别与保荐机构以及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根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五的，商业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商业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机构出具对账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机构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可以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能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不履行义务的情形。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徐州沛县支行营业部	10-244101040211379	2,510,944.17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	884005888508093001	5,569,337.49	活期存款
合计		8,080,281.66	

3、201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078.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3.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46.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生态型复肥规模化生产项目(60万吨复合肥项目)	否	12,000.00	未变更	12,000.00	383.29	11,573.74	(426.26)	96.45%	一期: 2007年7月; 二期: 2009年4月 注1	3,762.92	注3(1)	否
徐州芭田30万吨复合肥项目	否	5,700.00	未变更	5,700.00	---	5,472.81	(227.19)	96.01%	2008年5月 注2	2,984.33	注3(2)	否
合计	---	17,700.00	未变更	17,700.00	383.29	17,046.55	(653.45)	96.3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完工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 超出募投项目所需部分的募集资金 53,781,000.00 元全部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于2005年8月经徐州市沛县发展改革与经济委员会及2006年8月经贵港市港北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批准立项, 并经公司200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前由本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 截止2007年10月9日, 本公司自筹资金投入4,602.04万元, 业经立信大华出具深华(2007)专审字387号《关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自筹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鉴证。经2007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4,602.0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投项目部分尚未结算，募集资金结余情况尚不确定。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该项目二期主体工程已于 2009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开始生产，配套工程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完工。

注 2：该项目主体工程已于 2008 年 5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开始生产，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有约 680 万元的配套工程未完工。

注 3：（1）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生态型复肥规模化生产项目”项目经济效益分析，项目全部投产后，按 50%产能利用率计算，年产量为 30 万吨，年新增销售收入 60,000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2,203 万元。2010 年度新增产量 15.53 万吨，新增销售收入 40,327.78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3,762.92 万元。

（2）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徐州芭田 30 万吨复合肥项目”项目经济效益分析，项目全部投产后，按 50%产能利用率计算，年产量为 30 万吨，年新增销售收入 30,000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1,230 万元。该项目 2010 年度新增产量 11.54 万吨，新增销售收入 34,156.89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2,984.33 万元。

上述两项目 2010 年度实现的利润达到预计效益。

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5、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 2010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披露的问题。

6、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芭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芭田公司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

（二）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智能化电动混配设备	253.98	95%	正在施工
松岗 G 塔改造项目	1,365.37	75%	正在施工
松岗成品再复合项目	92.78	70%	正在施工
其他零星工程	369.39	90%	正在施工
合计	2,081.52	-	-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1次。其中，现场会议5次，现场与通讯相结合会议2次，传真会议4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1、2010年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1）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聘请 2009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原聘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最近，公司得知该事务所已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合并的形式是以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法律存续主体，合并后事务所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信大华”），该所与本公司的联系地址和联系电话维持不变。

为保证公司 2009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会计师选聘制度》的规定，拟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 2009 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经过对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深入调查了解，该所能够达到公司

《会计师选聘制度》的要求。因此，拟同意继续聘任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

(3)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银行向公司提供综合信贷授信额度》议案。

七家银行共为公司授信额度为肆亿捌仟万元(48,000.00 万元)。分别是：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市分行、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华侨城支行、中信银行深圳市民中心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和招商银行深圳星河世纪支行。原在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设定的以本公司厂房、宿舍及办公楼提供信贷抵押担保条件继续有效。

2、2010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本部科技园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1)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09 年总裁工作报告》议案。

(2)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3)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0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

会议一致同意，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公司对以前年度存在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4)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09 年度财务决算》及《2010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

(5)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09 年度权益派发预案》议案。

鉴于 2009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目标，为了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本年度不向全体股东送、转股份，也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6)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0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7)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 2009 年度募

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8)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9)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兰艳泽、王宋荣、吴玉光向董事会书面提交了《200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拟在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3、2010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内容：

(1)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

4、2010年6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自查报告》。

5、2010年7月13日以现场会方式在公司科技园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1)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 2007 年 7 月 10 日至 2010 年 7 月 10 日，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黄培钊、林维声、段继贤、徐育康、欧敬、王丰登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宋荣、兰艳泽、吴玉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公司自然人股东黄培钊、黄林华和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推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黄培钊、林维声、段继贤、徐育康、欧敬、王丰登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宋荣、兰艳泽、吴玉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未发现被提名人有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情形，也未曾受到过被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处罚和惩戒。

本次提名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对董事会提名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人选表示同意。

(2)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3)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对年报信息披露出现重大差错的责任人给予追究议案》。

6、2010 年 8 月 15 日以现场会方式在公司科技园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1) 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黄培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林维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2) 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由兰艳泽女士（独立董事）、王宋荣先生（独立董事）、徐育康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兰艳泽女士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由王宋荣先生（独立董事）、吴玉光先生（独立董事）王丰登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王宋荣先生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兰艳泽女士（独立董事）、吴玉光先生（独立董事）、林维声先生三位董事组成，其中兰艳泽女士为主任委员。

战略决策委员会由吴玉光先生（独立董事）、黄培钊先生、段继贤先生、欧敬先生四位董事组成，其中吴玉光先生为主任委员。

(3) 会议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

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黄培钊先生、张志新先生、吴益辉先生、张万海先生为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中，同意聘任黄培钊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张志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吴益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张万海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公司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4) 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了《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7、2010年9月16日以现场会方式在公司科技园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1) 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为进一步完善该计划，公司董事会对其进行了相应修订。

(2) 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修订稿）》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董事会将于2010年10月14日（星期四）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8、2010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了《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9、2010年10月28日在公司科技园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1) 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的议案》。

关联董事林维声、段继贤、王丰登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6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股权激励股票期权实施、授予与行权》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相关内容，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确定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为 2010年10月29日。

(2) 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3) 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落实深圳证监局〈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的自查报告的议案》。

(4) 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落实深圳证监局〈关于在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10、2010年11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会议以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关联董事林维声、段继贤、王丰登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6人。

激励对象王兆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根据《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公司将取消其参与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及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9万份，并予以注销。

11、2010年12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内容：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加：1、生产研发和销售喷灌、微灌、滴灌，农业给水设备，

施肥器械及灌溉自动化控制设备；2、承包农田水利、机电设备、节水农业工程的设计及安装（按资质证书经营）。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0年公司董事会忠实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顺利完成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事项。

（三）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能够按照工作规则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勤勉履行职责，发挥了其应有的作用。

2010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计委员会3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 （1）听取财务人员就如何“做好2009年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的汇报；
- （2）听取内审人员汇报工作及工作开展情况；
- （3）研究2010年内部审计计划安排。

第二次会议于2010年3月11日在公司本部召开，审计委员会3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注册会计师就2009年审计工作进行沟通。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48]号文的要求和芭田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就制定的2009年审计计划与审计会计师项目经理进行了沟通，沟通的主要内容是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审计委员会和会计师对以上内容充分表达了各自的意见。

第三次会议于2010年3月11日召开，审计委员会3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审计委员会就审阅2009年度审计报告发表书面意见，内容如下：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负本公司2009年度报告的财务审计工作，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公司及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等。

对立信大华出具的200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我们审阅后认为：审计过程中，审计小组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和高层管理人员进行了必要和充分的沟

通。审计小组独立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表发表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做出的，经审计后的公司年度报告及其审计报告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状况。

第四次会议于2010年4月19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3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根据深圳证监局下发（深证局发〔2010〕109号文）《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审计委员会就《关于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工作方案及标准》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计委员会认为：对方案本身是好事情，对于提高公司会计人员的自身素质，提升公司财会工作质量具有重大意义。对于考核标准，认为内容丰富，可操作性较强。

第五次会议于2010年4月22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3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审计委员会对《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书面意见。内容如下：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 2010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报表，包括重要提示、公司基本情况、公司重要事项及附录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认为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来编制季度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公司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六次会议于2010年8月25日召开，审计委员会3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审计委员会对《2010年半年度报告》发表书面意见。内容如下：

会议以3票同意审议通过了《201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2010年度上半年的财务报告，包括：2010年上半年的合并和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年上半年的合并和公司利润表、2010年上半年的合并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我们认为，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告，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0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审计委员会 3 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审计委员会对《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书面意见。内容如下：

会议以 3 票同意审议通过了《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 201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包括：2010 年第三季度的合并和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 年第三季度的合并和公司利润表、2010 年第三季度的合并和公司现金流量表。

我们认为，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告，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公司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0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0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二次。

第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9 日在公司本部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第十一条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0 年第一次会议定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上午 10 点科技园召开，本次会议的议程如下：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 2009 年度述职和自我评价。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

3、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

第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本部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3 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会上各位委员对 2009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对 2010 年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的薪酬进一步优化提出建议。

（五）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决策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战略决策委员会在2010年召开会议二次。

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3月16日在公司本部召开，战略委员会4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会议对2009年战略执行进行总结，并就2010年度公司发展战略与公司管理层达成共识。

第二次会议于2010年8月25日在公司本部召开，战略委员会4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会议对2010年上半年战略执行和下半年公司战略的落地与管理层沟通。

（六）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在2010年召开会议二次。

第一次会议于2010年3月16日在公司本部召开，提名委员会3名成员参加，会议事项如下：

会议对2009年提名工作进行总结，并就2010年度提名工作与公司管理层沟通。

第二次会议于2010年8月25日在公司本部召开，提名委员会3名成员参加，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 3 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

提名黄培钊先生、张志新先生、吴益辉先生、张万海先生为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中，提名聘任黄培钊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张志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吴益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张万海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2、会议以 3 票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议案。

提名张重程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职务。

3、提名委员会认为：本次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

六、董事会权益派发情况

1、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	--------	--------------	---------------

	(含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 年	0.00	12,016,930.49	0.00%
2008 年	10,152,000.00	66,221,782.27	15.33%
2007 年	9,400,000.00	61,305,165.91	15.3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42.03%

2、本报告期内权益派发预案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64,860,116.66 元，盈余公积余额为 31,742,447.71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59,582,590.66 元。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2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10 年度权益派发预案为：以公司 2010 年年末总股本 30,456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 3 股，同时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的方式进行分配，剩余可分配利润 152,986,590.66 元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

七、其他事项

1、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的官方媒体为《证券时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的官方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公司专门有完善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报告制度》和严格的信息披露流程，董事会秘书吴益辉先生为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公司证券法律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

3、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定了专人回答投资者的问询，积极接待投资者、新闻媒体的咨询和来访，加强同投资者和新闻媒体的交流和沟通，按时、准确、完整披露应该披露的信息，并依托《巨潮资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002170/index.html>），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第八节 重要事项

一、收购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生收购资产事项。

二、出售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生出售资产事项。

三、重大担保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四、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五、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未发生委托理财事项。

六、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和管理层持股股东黄培钊、黄林华、深圳市福迪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思思乐食品有限公司、吴益辉、张志新、李速亮、蔡汝存、杨勇藩承诺，自芭田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上述自然人股东同时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报告期，以上承诺事项严格执行。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股东未来可能与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在公司任职的全体股东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人（本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在本人（本公司）作为股份公司主要股东的事实改变之前，本人（本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股份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事项严格执行。

（三）关于承担补交税款及相关费用的承诺

在公司任职的全体股东承诺，若公司（包括分公司和子公司）发生税收优惠被追缴的情况，将共同承担本次发行前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本报告期，以上承诺事项严格执行。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证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证券投资事项。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3、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拟上市公司及非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4、买卖其它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5、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0.00	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0.00	0.00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0.00	0.00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0.00
5. 其他	0.00	-5,485.18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0.00	0.00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0.00	0.00
小计	0.00	-5,485.18
合计	0.00	-5,485.18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得实施

《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经中国证监会备案于2010年10月29日完成授予并登记。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

披露日期	编号	主要内容	披露媒体
2010年12月31日	10-47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年12月31日	10-46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年11月26日	10-45	关于股票期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年11月6日	10-44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年11月6日	10-4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年11月6日	10-4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年11月6日		监事会关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调整的核查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年11月6日		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巨潮资讯网
2010年10月30日		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巨潮资讯网
2010年10月30日	10-41	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年10月30日	10-40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年10月30日	10-39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30 日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30 日		监事会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30 日		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关于芭田股份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之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10 月 30 日		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28 日	10-38	股东所持股份减持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25 日	10-37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25 日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15 日	10-36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15 日	10-35	关于 2010 年 1-9 月业绩预告的修正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0 月 11 日	10-34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10-3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10-32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监事会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10-31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10-30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独立董事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8 日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修订稿）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3 日	10-29	关于“和原生态模式”运营进展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9 月 17 日	10-28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27 日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27 日	10-27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27 日	10-2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27 日	10-25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27 日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27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27 日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12 日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12 日	10-24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8 月 6 日	10-23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10-22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人声明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宋荣声明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兰艳泽声明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吴玉光声明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10-2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10-20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5 日	10-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4 日	10-18	2010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7 月 1 日	10-17	关于获得广东省 2010/2011 年度省级化肥淡季商业储备计划的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6 月 5 日	10-1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4 月 28 日	10-15	201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4 月 28 日		201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4 月 28 日	10-1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4 月 28 日		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4 月 23 日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4 月 23 日	10-13	2009 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4 月 15 日	10-12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 年年度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募集资金 2009 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募集资金2009 年度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截止2009 年12 月31 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监事会对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独立董事关于审阅2009年度审计报告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独立董事关于审阅 2009 年度审计报告的书面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独立董事关于2009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10-1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8 日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10-10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8 日	10-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8 日	10-8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8 日	10-7	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8 日	10-06	关于举行 2009 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3 月 18 日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 年度审计报告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 年度权益派发预案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吴玉光）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宋荣）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200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兰艳泽）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3 月 18 日		独立董事关于 2009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2 月 26 日	10-05	2009 年度业绩快报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11 日		201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2 月 11 日	10-04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2 月 5 日	10-03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13 日		独立董事关于对变更聘请 2009 年度报告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2010 年 1 月 13 日	10-02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13 日	10-0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
2010 年 1 月 13 日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 2010 年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巨潮资讯网

十二、《2010 年度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部门	职务/岗位	身份证号码	获取信息时间
（一）外部单位相关人员					
1	谢 晖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负责合伙人	420106197711040847	10. 11. 1
2	夏红明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负责经理	421023198212048330	10. 11. 1
3	顾燕君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复核合伙人	310224197301300047	10. 11. 1
4	季 丰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复核人	220104197008188014	10. 11. 1
5	李建伟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复核人	232324197306094219	10. 11. 1
6	卢焱福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复核人	352623197601172758	10. 11. 1
7	巫扬华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复核人	35042419740423081X	10. 11. 1
9	张 玲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复核人	340211196902152421	10. 11. 1
10	余志伟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副经理 现场负责人	429004197808184919	11. 1. 17
11	洪耀昌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440582198410034810	11. 1. 17
12	朱露丝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450803198512219181	11. 1. 17
13	覃 颖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452601198508250627	11. 1. 17
14	林 灿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审计员	430121198512106321	10. 11. 1
15	刘 江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审计员	620104198703300513	10. 11. 1

16	杨均宁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员	440711198706074219	11. 1. 17
17	袁美玲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助理审计员	360723198911090926	11. 1. 17
18	董 卉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助理审计员	362334198810167161	11. 1. 17
19	熊 迟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助理审计员	429006198905085469	11. 1. 17
20	董彤玉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助理审计员	362334198804045328	11. 1. 17
21	吴 柳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经理助理	430623198405234221	10. 11. 1
22	卢志清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经理助理	362424198408186420	10. 11. 1
23	魏 婷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项目经理	360121198511188523	10. 11. 1
24	龚音音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360124198709250328	10. 11. 1
25	萧叶燕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员	440582198610262121	10. 11. 1
(二) 上市公司内部除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人员					
1	汪存兵	财务部	副经理	342626196711280015	报告编制
2	吴 龙	财务部	成本主管	362222196703057610	报告编制
3	孙建明	财务部	会计主管	320924197306116492	报告编制
4	秦 玲	财务部	会计主管	430402197103163029	报告编制
5	赵向荣	财务部	内控主管	430521197410264967	报告编制
6	胡国义	财务部	财务主管	360121531010061	报告编制
7	刘 刚	财务部	财务主管	413028760721001	报告编制
9	叶晓丽	财务部	费用会计	44058219831006692X	报告编制
10	高文军	财务部	财务主管	511121196912045793	报告编制
11	欧曼洁	财务部	出纳	440522197310285945	报告编制
12	唐洪江	财务部	资产会计	513524198202048254	报告编制
13	李春露	财务部	出纳	440924197504205389	报告编制
14	王才平	财务部	主管	340822196703240236	报告编制
15	谢凤妹	审计稽查办	审计师	450322198204173523	报告编制
16	谢东炜	证券法律部	证券事务专员	352622198003113019	11. 02. 18
17	周莉娜	证券法律部	法律事务专员	522728198112090042	11. 02. 18
18	熊艳	资源经营部	助理	51062219850305632X	11. 02. 18

十三、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支付报酬情况

本公司在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聘请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0 年度审计机构。2010年度支付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酬为人民币60万元。

十四、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
2010. 5. 11	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现场	上海混沌道然资产管理公司	1、公司目前的经营状态 2、公司应对金融危机的策略 3、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
2010. 6. 8	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现场	申万巴黎基金、华泰联合证券、广发基金	
2010. 9. 3	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现场	广发证券、中信证券、广大证券、国投瑞银、景顺长城、信达基金、招商基金、融通基金公司、国信证券、深圳新同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基金	
2010. 11. 10	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现场	杭州高通投资、国信证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公司、上海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的品牌建设、销售渠道、和原模式进展
2010. 12. 15	本公司四楼会议室	现场	天隼投资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六禾投资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和原模式和“三肥”发展

十五、报告期末至披露日之间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报告期末至披露日之间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六、投资者参与股东大会情况

股东大会名称	投资者参与比例 (%)
2009 年度股东大会	0.00003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0.00003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0.0198

第九节 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九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一)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0年3月16日在公司本部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3月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监事会3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本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会议一致同意，根据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公司对以前年度存在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2、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财务决算》及《2010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

3、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权益派发》议案。

4、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2009 年度内部控制和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5、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6、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二)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0年4月26日以传真形式召开，本次会议

的通知于2010年4月2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监事会3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10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本公司 2010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 14 时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7 月 7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监事会 3 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届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为 2007 年 7 月 10 日至 2010 年 7 月 10 日，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提名姚俊雄、仲惠民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要求，履行监事职务。

（四）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本部科技园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于 2010 年 8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监事会 3 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姚俊雄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2、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五）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16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于 2010 年 9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形式送达，监事会 3 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修订稿）》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认为：列入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符合《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3号》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六）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0年10月22日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形式送达，监事会3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本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于2010年10月2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方式送达，监事会3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经核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名单后认为：

（1）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会成员（不包括独立董事和不直接参与日常经营管理的外部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股权激励股票期权实施、授予与行权》（2010年5月修订）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名单与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对象相符。

2、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落实深圳证监局〈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的自查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深圳证监局《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的下发非常及时，完全必要，对上市公司建立防止资金被占用意义重大。

截止目前，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已建立并有效落实了防止资金被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也无通过不公允的关联交易等方式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关于落实深圳证监局〈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的自查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八）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于2010年11月4日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10月3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监事会3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对调整后的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

1、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股权激励股票期权实施、授予与行权》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调整的激励对象情况进行了核实，认为：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王兆斌先生已辞职，同意公司取消该未登记的股票期权，并予以注销。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中的焦付安先生的姓名错误登记为“焦富安”，黄志民先生的姓名错误登记为“黄志明”，同意对此进行更正。

（九）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以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方式送达，监事会 3 名监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加：1、生产研发和销售喷灌、微灌、滴灌，农业给水设备，施肥器械及灌溉自动化控制设备；2、承包农田水利、机电设备、节水农业工程的设计及安装（按资质证书经营）。

二、监事会对 2010 年度有关事项的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运作，董事会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公司正在持续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本年度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2、监事会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对本年度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监事会认为，公司未来仍需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度。

3、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市场原则进行，交易客观、公正、公平，不存在内幕交易，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4、审计意见方面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意见和对公司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第十节 财务报告（见附件）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培钊先生签名的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文本。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法律部办公室。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培钊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

审 计 报 告

立信大华审字[2011]044 号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芭田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0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0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芭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

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芭田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芭田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22,220,755.28	206,297,26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二)	6,670,096.58	4,898,276.97
预付款项	五(三)	82,228,079.98	112,128,343.46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四)	5,079,084.73	3,328,111.00
存货	五(五)	204,548,633.23	122,770,27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20,746,649.80	449,422,275.1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六)	4,400,000.00	4,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七)	203,290,684.70	225,538,362.68
在建工程	五(八)	26,980,287.43	12,413,251.54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五(九)	18,280,888.35	18,204,548.0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	19,397,070.99	21,199,53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6,375,883.54	4,026,431.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724,815.01	285,782,124.42
资产总计		799,471,464.81	735,204,399.5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30,000,000.00	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十四）	-	9,696,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五）	29,191,126.41	37,398,578.17
预收款项	五（十六）	15,042,146.43	38,047,104.47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10,938,225.05	10,837,932.25
应交税费	五（十八）	19,717,233.77	119,125.8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五（十九）	284,984.57	505,062.08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11,563,841.60	13,118,945.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6,737,557.83	169,722,748.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8,931,500.00	10,124,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31,500.00	10,124,000.00
负债合计		125,669,057.83	179,846,748.34
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二）	304,560,000.00	304,560,00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三）	64,860,116.66	53,507,916.66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四）	31,742,447.71	29,156,413.9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五）	259,582,590.66	157,345,273.4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60,745,155.03	544,569,604.11
少数股东权益		13,057,251.95	10,788,047.08
股东权益合计		673,802,406.98	555,357,651.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99,471,464.81	735,204,399.5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43,168,690.13	1,417,339,353.96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六）	1,543,168,690.13	1,417,339,353.96
二、营业总成本		1,422,018,108.99	1,412,121,794.41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六）	1,275,519,609.24	1,270,940,911.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439.92	34,616.41
销售费用		73,535,295.82	77,565,944.90
管理费用		72,178,433.41	59,004,555.17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405,186.24)	4,798,315.3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八）	1,124,516.84	(222,548.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121,150,581.14	5,217,559.55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九）	6,647,294.96	6,212,939.36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	998,815.70	895,287.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2,790.88	155,436.78
四、利润总额		126,799,060.40	10,535,211.12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一）	19,706,504.61	(1,397,441.67)
五、净利润		107,092,555.79	11,932,65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823,350.92	12,016,930.49
少数股东损益		2,269,204.87	(84,277.7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五	0.344	0.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五	0.343	0.039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二）	-	(5,485.18)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7,092,555.79	11,927,16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823,350.92	12,011,555.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9,204.87	(84,387.3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8,146,449.91	1,444,228,360.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865,812.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7,633,978.06	12,183,85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5,780,427.97	1,459,278,027.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7,315,636.07	1,023,318,422.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955,357.53	92,135,24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5,530.67	2,127,664.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57,459,200.73	64,290,10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5,005,725.00	1,181,871,43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74,702.97	277,406,59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0,940.95	1,576,412.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164,997.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0,940.95	4,391,409.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09,415.59	55,630,536.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57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09,415.59	56,209,53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18,474.64)	(51,818,126.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0	3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2,908,8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08,800.00	322,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000,000.00	4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2,737.51	29,349,007.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0,077.51	4,499,076.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08,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332,737.51	492,257,807.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3,937.51)	(169,457,807.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32,290.82	56,130,659.7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388,464.46	147,257,804.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220,755.28	203,388,464.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4,560.00	53,507,916.66			29,156,413.97		157,345,273.48		10,788,047.08	555,357,651.19	169,200.00	136,281.00			25,452,971.56		213,072,590.29		15,003,006.85	559,009,568.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2,712.79		-3,201,517.68		-25,689.24	-3,154,494.1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4,560.00	53,507,916.66			29,156,413.97		157,345,273.48		10,788,047.08	555,357,651.19	169,200.00	136,281.00			25,525,684.35		209,871,072.61		14,977,317.61	555,855,074.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352,200.00			2,586,033.74		102,237,317.18		2,269,204.87	118,444,755.79	135,360.00	-82,773,083.34			3,630,729.62		-52,525,799.13		-4,189,270.53	-497,423.38		
(一) 净利润							104,823,350.92		2,269,204.87	107,092,555.79							12,016,930.49		-84,277.70	11,932,652.7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5,375.49								-109.69	-5,485.18	
上述(一)和(二)							104,823,350.92		2,269,204.87	107,092,555.79		-5,375.49					12,016,930.49		-84,387.39	11,926,717.30		

小计						23,350.92		204.87	92,555.79		.49				6,930.49		7.39	7,167.6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52,200.00							11,352,200.00		1,832,292.15						394,193.04	2,226,485.1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800,000.00	2,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352,200.00							11,352,200.00									
3. 其他											1,832,292.15						-2,405,806.96	-573,514.81
(四) 利润分配					2,586,033.74	-2,586,033.74			50,760,000.00				3,630,729.62		-64,542,729.62		-4,499,076.18	-14,651,076.18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6,033.74	-2,586,033.74							3,630,729.62		-3,630,729.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60,000.00						-60,912,000.00		-4,499,076.18	-14,651,076.18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4,600,000.00	-84,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4,600,000.00	-84,6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4,560,000.00	64,860,116.66			31,742,447.71	259,582,590.66	13,057,251.95	673,802,406.98	304,560,000.00	53,507,916.66			29,156,413.97	157,345,273.48		10,788,047.08	555,357,651.19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958,865.20	87,596,958.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三（一）	4,783,968.24	4,556,378.80
预付款项		54,363,989.35	73,807,569.0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1,555,293.22	41,555,293.22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17,069,616.22	8,096,344.46
存货		75,227,434.49	55,680,020.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94,959,166.72	271,292,564.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344,639,923.80	343,3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4,722,880.05	80,017,751.73
在建工程		17,177,877.40	2,445,933.18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265,422.18	3,590,311.1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9,397,070.99	21,199,530.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30,194.02	1,560,349.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2,033,368.44	452,203,875.63
资产总计		746,992,535.16	723,496,440.1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9,696,000.00
应付账款		13,352,886.84	15,295,430.44
预收款项		15,040,456.53	37,012,885.22
应付职工薪酬		5,598,622.80	6,625,610.79
应交税费		4,696,538.69	403,164.1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37,502,488.13	90,289,344.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6,190,992.99	219,322,435.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94,000.00	3,779,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4,000.00	3,779,000.00
负债合计		209,384,992.99	223,101,435.42
股东权益：			
股本		304,560,000.00	304,560,000.00
资本公积		63,033,200.00	51,681,000.00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7,030,763.24	24,444,729.5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42,983,578.93	119,709,275.22
股东权益合计		537,607,542.17	500,395,004.7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6,992,535.16	723,496,440.1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595,195,877.88	607,163,214.57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486,919,712.70	518,240,609.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251.30	33,629.10
销售费用		33,033,058.99	39,928,009.76
管理费用		50,478,923.64	43,303,258.97
财务费用		85,988.51	5,202,739.25
资产减值损失		1,022,165.20	(6,684.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十三（五）	-	32,033,220.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23,592,777.54	32,494,872.36
加：营业外收入		6,198,359.49	4,626,626.76
减：营业外支出		804,852.99	398,222.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1,892.86	155,436.78
三、利润总额		28,986,284.04	36,723,276.83
减：所得税费用		3,125,946.59	415,980.65
四、净利润		25,860,337.45	36,307,296.18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860,337.45	36,307,296.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3,148,471.12	639,279,551.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865,812.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90,926.80	145,219,67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039,397.92	787,365,038.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8,380,394.11	416,188,216.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187,581.05	65,588,32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3,703.18	766,93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89,770.17	32,749,71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901,448.51	515,293,18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37,949.41	272,071,85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5,708.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164,997.5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7,869.97	2,650,706.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11,253.03	5,551,570.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2,479,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11,253.03	108,030,570.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63,383.06)	(105,379,86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000,000.00	3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8,8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08,800.00	3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000,000.00	4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2,660.00	24,849,931.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08,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112,660.00	487,758,73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03,860.00)	(167,758,731.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70,706.35	(1,066,742.3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688,158.85	85,754,901.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958,865.20	84,688,158.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4,560,000.00	51,681,000.00			24,444,729.50		119,709,275.22	500,395,004.72	169,200,000.00	136,281,000.00			20,741,287.09		150,588,528.12	476,810,815.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72,712.79		-2,643,819.46	-2,571,106.67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4,560,000.00	51,681,000.00			24,444,729.50		119,709,275.22	500,395,004.72	169,200,000.00	136,281,000.00			20,813,999.88		147,944,708.66	474,239,708.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52,200.00			2,586,033.74		23,274,303.71	37,212,537.45	135,360,000.00	-84,600,000.00			3,630,729.62		-28,235,433.44	26,155,296.18
(一) 净利润							25,860,337.45	25,860,337.45							36,307,296.18	36,307,296.1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5,860,337.45	25,860,337.45							36,307,296.18	36,307,296.1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52,200.00						11,352,2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352,200.00						11,352,200.00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586,033.74		-2,586,033.71		50,760,000.00				3,630,729.62		-64,542,199.46	-10,152,106.67

					33.74		33.74		000.00				29.62		729.62	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86,033.74		-2,586,033.74						3,630,729.62		-3,630,729.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60,000.00						-60,912,000.00	-10,152,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4,600,000.00	-84,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4,600,000.00	-84,6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4,560,000.00	63,033,200.00			27,030,763.24		142,983,578.93	537,607,542.17	304,560,000.00	51,681,000.00			24,444,729.50		119,709,275.22	500,395,004.72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25 日，前身为深圳京石多元复合肥厂，由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1988]886 号文批准成立的企业，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深内法字 00296 号营业执照。

2001 年 7 月 6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股[2001]35 号文批复，同意本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将经审计后的截止 200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7,0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为股本。本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新的注册号为 4403011038173，执照号为深司字 N72197，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 万元。

200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6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00 万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4,000,000.00 元，已领取 44030110304343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股票于 2007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8 年 4 月，经本公司 2008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4,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69,200,000.00 元。

2009 年 4 月，经本公司 200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9,2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送 3 股，利润分配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04,560,000.00 元。

本公司属于复合肥行业，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多元复合肥和其他肥料（生产执照另发）；化工原料的购销（不含易燃易爆物品）；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有机肥料的技术开发与研究（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登证字第 2002-159 号资格证书经营）；道路货物运输。

本公司主要复合肥产品有：芭田系列、好阳光系列、哈乐系列、中美系列、中挪系列等。

本公司注册及总部办公地：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苑路 3 号 4 楼-6 楼。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其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为会计年度，即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

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

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收款项；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指期末余额为 100 万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

具体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5%
一至二年(含二年)	10%
二至三年(含三年)	30%
三年以上	50%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历史成本计价。原材料的发出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采用标准成本计价，每月根据完工产成品标准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差异确认库存商品差异，月末将累计的库存商品差异按当期营业成本与期末库存商品所占比例分摊计入营业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

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长期应收项目中对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准备计提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8-20年	5	4.75%-11.88%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5年	5	18%
电子及其他设备	5-7年	5	13.57%-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每月月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

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按发生时的实际成本计价，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十九)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

债的交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并以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其公允价值是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 B-S 模型确定期权的公允价值。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的其他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的期末，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行权日，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等待期内的期末，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期末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本公司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确认复合肥销售收入的具体方式为：预收货款的情况下，产品交付客户委托的承运方时确认收入；赊销的情况下，经履行审批程序后，产品交付客户委托的承运方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期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三) 经营租赁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四) 商誉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支付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本公司于期末，将商誉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计提的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的会计期间不转回。

(二十五) 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二十六)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重新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报告期各年的每股收益。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对以前年度损益进行追溯调整或追溯重述的，应当重新计算报告期各年的每股收益。

（二十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 2010 年 7 月 14 日财政部财会（2010）15 号文《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之规定，本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以下变更：

（1）变更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计量政策

变更前：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变更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变更合并财务报表的少数股东分担当期亏损的处理方法

变更前：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变更后：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变更集团内涉及不同企业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处理方法

变更前：尚未进行明确规定。

变更后：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应当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应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应当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应当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企业集团内其他企业权益工具的，应当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自 2010 年 10 月实施股权激励方案，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对本期财务报表影响如下：①调增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249,923.80 元，调减管理费用 1,249,923.80 元；②合并报表调增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4,162.82 元，调减少数股东损益 34,162.82 元。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的事项。

（二十八）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的事项。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税种：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等。具体如下：

1. 增值税：

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生产销售的复合肥符合财税字[1998]78 号文、财税字[2001]第 113 号文的规定，本公司就经营的化肥收入免征增值税。其它非免税产品按小规模纳税人征收增值税。

2. 营业税：

技术许可使用费、房屋租赁等收入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5%。

3. 企业所得税：

（1）本公司在深圳市注册，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新税法”）和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度优惠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优惠政策”），2009 年适用税率为 20%，2010 年适用税率为 22%。

另外，根据新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取得 GR20084420009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好阳光公司在深圳市注册，2009 年度、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分别为 20%、22%。

（3）深圳市芭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芭田农资”）、和原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原生态”）于 2009 年在深圳市注册成立，2009 年度、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4）徐州芭田、徐州市禾协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协肥业”）在江苏省徐州市沛县注册，2009 年度、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5）贵港市芭田生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港芭田”）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注册。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 号）规定，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出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贯彻实施国务院西部大开发政策措施若干规定的通知》（桂政发（2001）100 号），对设立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的国家鼓励类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自治区外企业，单位和个人

到该区独资或者联营新办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企业，从生产经营之日起，对外来方的生产经营所得，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上述政策，企业从 2006 年开始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原享受减免税政策的企业继续享受未执行完毕的税收优惠，故 2009 年度、2010 年度贵港芭田免征企业所得税。

(6) 贵港市好阳光肥业有限公司（原名“贵港市沃田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港好阳光”）在广西省贵港市注册，2009 年度、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好阳光公司 *1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化工行业	297万元	产、销有机肥及复合肥；购销化工原料；国内商业	2,790,000.00	---	100%	100%	是
徐州芭田 *2	控股子公司	徐州市	化工行业	9,000万元	产、销有机肥及复合肥；购销化工原料；国内商业	87,303,096.09	---	96.67%	96.67%	是
贵港芭田 *3	控股子公司	贵港市	化工行业	15,000万元	产、销有机肥及复合肥；购销化工原料；国内商业	147,305,181.62	---	98%	98%	是
禾协肥业 *4	控股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徐州市	化工行业	300万元	生产销售多元复合肥和其他肥料；化工原料购销	2,700,000.00	---	90%	90%	是
贵港好阳光 *5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贵港市	化工行业	300万元	生产经营多元复合肥；化肥、化工原料的购销等	3,000,000.00	---	100%	100%	是
芭田农资 *6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化工行业	500万元	化肥零售；其他肥料、农资产品用具的购销；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转卖商品）	5,000,000.00	---	100%	100%	是
和原生态 *7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化工行业	10,000万元	化肥零售、其他肥料、农资产品用具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转卖商品）；肥料的技术咨询、技术咨询	97,841,646.09	---	97.20%	97.20%	是

*1 好阳光公司由本公司与蔡冰琼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1 年 12 月 25 日成立，营业执照号码为 4403011079973。注册资本 279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51.1 万元，出资比例 90%；蔡冰琼出资 27.9 万元，出资比例 10%。

2009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与蔡冰琼签订股权转让合同，蔡冰琼将持有好阳光公司 10%的股权以人民币 27.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好阳光 100%的股权。本公司于 11 月 23 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并于同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2 徐州芭田由本公司与江苏沛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简称“沛县国有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成立，营业执照号码为 3203221101027。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7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沛县国有公司出资 300 万元，出资比例 10%。

根据《关于联合兴办徐州芭田生态有限公司合同书》和补充协议，为了保证沛县国有公司的利益，合资公司每年按分级累进方式向沛县国有公司支付固定收益。

200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沛县国有公司签订《关于徐州芭田生态有限公司向江苏沛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支付固定收益的解除协议》，根据该协议，徐州芭田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向沛县国有公司支付约定收益，改按股东出资比例分配利润。

2008 年 10 月 30 日，徐州芭田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增资前的 3,000 万元增至 9,000 万元，并领取 320320000437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后，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出资 8,700 万元，占 96.67%，沛县国有公司出资 300 万元，占 3.33%。

2010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中有 5 人在徐州芭田服务，共计授予股票期权 43.60 万份，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 2010 年应分摊的部分 303,096.09 元，增加对徐州芭田的投资，该项投资不影响本公司对徐州芭田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3 贵港芭田由本公司与曾子鸿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6 年 9 月 5 日成立，营业执照号码为 4508002501161。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700 万元，出资比例 90%；曾子鸿出资 300 万元，出资比例 10%。

2008 年 10 月 18 日，贵港芭田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增至 15,000 万元，并领取 45080020000969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增资后，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出资 14,700 万元，占 98%，曾子鸿出资 300 万元，占 2%。

2010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中有 5 人在贵港芭田服务，共计授予股票期权 43.90 万份，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 2010 年应分摊的部分 305,181.62 元，增加对贵港芭田的投资，该项投资不影响本公司对贵港芭田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4 禾协肥业由徐州芭田与郑少敏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成立，营业执照号码为 3203221101065。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70 万元，出资比例 90%；郑少敏出资 30 万元，出资比例 10%。

2009 年 12 月 25 日，郑少敏与自然人胡勤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郑少敏将持有禾协肥业 10%的股权以人民币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胡勤友，同日办妥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 贵港好阳光由贵港芭田与魏启乔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成立，营业执照号码为 450800200000236。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贵港芭田出资 270 万元，出资比例 90%；魏启乔出资 30 万元，出资比例 10%。

2009 年 11 月 18 日，贵港芭田与魏启乔签订股权转让合同，魏启乔将持有贵港好阳光 10%的股权以人民币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贵港芭田，上述股权转让后贵港芭田持有贵港好阳光 100%的股权。贵港芭田于 12 月 10 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并于同月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6 芭田农资由本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 日成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营业执照号码为 440301103930084。

*7 和原生态由本公司与吴健鹏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成立，营业执照号码为 40301104111203，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芭田公司出资 9,720 万元，出资比例 97.2%；吴健鹏出资 280 万元，出资比例 2.8%。

2010 年 10 月 29 日本公司实施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中有 6 人在和原生态服务，共计授予股票期权 92.30 万份，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 2010 年应分摊的部分 641,646.09 元，增加对和原生态的投资，该项投资不影响本公司对和原生态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三) 少数股东权益的情况: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徐州芭田	5,827,648.48	4,162,319.39
贵港芭田	4,360,731.82	3,608,245.64
禾协肥业	253,527.46	273,043.31
和原生态	2,615,344.19	2,744,438.74
合计	13,057,251.95	10,788,047.08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333,532.78	1.0000	333,532.78	235,084.42	1.0000	235,084.42
小计			333,532.78			235,084.4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20,500,286.53	1.0000	220,500,286.53	202,775,676.52	1.0000	202,775,676.52
美元	209,421.53	6.6227	1,386,935.97	55,315.24	6.8282	377,703.52
小计			221,887,222.50			203,153,380.04
其他货币资金	---	---	---	2,908,800.00	1.0000	2,908,800.00
小计	---	---	---			2,908,800.00
合计			222,220,755.28			206,297,264.46

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客户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7,021,358.47	59.92	351,261.89	5.00	5,159,815.67	51.68	261,538.70	5.07

客户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组合小计	7,021,358.47	59.92	351,261.89	5.00	5,159,815.67	51.68	261,538.70	5.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95,556.39	40.08	4,695,556.39	100.00	4,823,556.39	48.32	4,823,556.39	100.00
合计	11,716,914.86	100.00	5,046,818.28		9,983,372.06	100.00	5,085,095.09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017,900.22	99.95	350,895.01	5.00	5,088,857.42	98.62	254,442.87	5.00
1至2年(含2年)	3,353.00	0.05	335.30	10.00	70,958.25	1.38	7,095.83	10.00
2至3年(含3年)	105.25	0.00	31.58	30.00	---	---	---	---
合计	7,021,358.47	100.00	351,261.89		5,159,815.67	100.00	261,538.70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09 年度	5,500,036.99	---	414,941.90	---	5,085,095.09
2010 年度	5,085,095.09	283,594.52	321,871.33	---	5,046,818.28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货款	4,695,556.39	4,695,556.39	100.00	账龄超过三年,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695,556.39	4,695,556.39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销售客户	1,440,000.00	1年以内	12.29
第二名	销售客户	537,692.40	1年以内	4.59
第三名	销售客户	429,089.38	1年以内	3.66
第四名	销售客户	303,357.98	1年以内	2.59
第五名	销售客户	293,364.83	1年以内	2.50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78,019,962.28	94.88	100,726,110.79	89.83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含二年）	1,151,752.30	1.40	9,593,569.52	8.56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含三年）	3,056,365.40	3.72	1,808,663.15	1.61
合计	82,228,079.98	100.00	112,128,343.46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尚未结算的原因
运城市富农农资有限公司	2,980,197.80	厂家停产改造，于改造完工后发货。
长沙县中农农资有限公司	1,029,102.30	原计划采购材料价格变动较大，更改采购其他材料

3. 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第一名	购买原材料	10,200,000.00	1 年以内
第二名	购买原材料	8,726,744.50	1 年以内
第三名	购买原材料	6,037,668.50	1 年以内
第四名	购买原材料	4,165,552.80	1 年以内
第五名	购买原材料	4,031,038.84	1 年以内
合计		33,161,004.64	

4.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客户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6,443,294.93	81.19	1,364,210.20	21.17	3,736,335.02	70.46	408,224.02	10.93
组合小计	6,443,294.93	81.19	1,364,210.20	21.17	3,736,335.02	70.46	408,224.02	10.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2,687.49	18.81	1,492,687.49	100.00	1,566,467.52	29.54	1,566,467.52	100.00
合计	7,935,982.42	100.00	2,856,897.69		5,302,802.54	100.00	1,974,691.54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43,212.79	34.82	112,160.65	5.00	2,346,785.38	62.81	117,339.27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791,248.99	12.28	79,124.90	10.00	919,411.44	24.61	91,941.14	10.00
2 至 3 年 (含 3 年)	2,657,459.69	41.24	797,237.91	30.00	180,627.47	4.83	54,188.24	30.00
3 年以上	751,373.46	11.66	375,686.74	50.00	289,510.73	7.75	144,755.37	50.00
合计	6,443,294.93	100.00	1,364,210.20		3,736,335.02	100.00	408,224.02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09 年	1,786,662.54	192,393.38	---	4,364.38	1,974,691.54
2010 年	1,974,691.54	1,358,288.54	195,494.89	280,587.50	2,856,897.69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往来款	1,492,687.49	1,492,687.49	100.00	个别认定,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92,687.49	1,492,687.49		

4. 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280,587.50 元, 系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无其他应收关联方公司款项;

7.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员工	备用金	167,197.72	1 年以内	2.11
第二名	员工	社保费	163,591.43	1 年以内	2.06
第三名	第三方	往来款	160,950.50	3 年以上	2.03
第四名	员工	备用金	150,908.47	3 年以上	1.90
第五名	第三方	往来款	146,728.40	1 年以内	1.85

8.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633,179.88 元, 增加比例为 49.66%, 主要系预付一年以上的材料款因供应商原因无法以货物结算, 准备退款转入所致。

(五)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产成品	50,187,678.89	---	50,187,678.89	28,258,177.30	---	28,258,177.30
原材料	140,765,705.86	---	140,765,705.86	81,722,419.01	---	81,722,419.01
在途物资	163,800.00	---	163,800.00	---	---	---
自制半成品	7,546,060.92	---	7,546,060.92	7,044,364.02	---	7,044,364.02
包装物	5,432,495.56	---	5,432,495.56	5,285,132.84	---	5,285,132.84
低值易耗品	452,892.00	---	452,892.00	460,186.05	---	460,186.05
合计	204,548,633.23	---	204,548,633.23	122,770,279.22	---	122,770,279.22

1.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不低于其账面成本，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本期无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3.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81,778,354.01元，增加比例为66.61%，主要系复合肥料市场复苏，公司增加原材料储备所致。

(六)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一、其他股权投资											
天腾化工	成本法	4,400,000.00	4,400,000.00	---	4,400,000.00	11%	11%	---	---	---	---
合计		4,400,000.00	4,400,000.00	---	4,400,000.00						

本公司的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没有重大限制。

(七)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价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07,498,266.12	1,681,259.99	5,946,338.10	103,233,188.01
机器设备	192,325,042.55	13,808,432.37	20,134,925.58	185,998,549.34
运输设备	15,806,404.31	374,761.00	1,777,518.50	14,403,646.81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216,149.69	2,278,867.30	2,892,847.80	25,602,169.19
合计	341,845,862.67	18,143,320.66	30,751,629.98	329,237,553.35

2. 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9,146,094.10	6,606,910.90	3,743,367.01	32,009,637.99
机器设备	60,319,744.92	16,946,798.91	11,617,744.52	65,648,799.31
运输设备	8,085,484.14	2,312,799.65	760,065.71	9,638,218.0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7,644,251.24	2,119,545.84	2,225,509.40	17,538,287.68
合计	115,195,574.40	27,986,055.30	18,346,686.64	124,834,943.06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834,595.59	---	---	834,595.59
机器设备	277,330.00	---	---	277,330.00
运输设备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合计	1,111,925.59	---	---	1,111,925.59

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77,517,576.43	70,388,954.43
机器设备	131,727,967.63	120,072,420.03
运输设备	7,720,920.17	4,765,428.73
电子及其他设备	8,571,898.45	8,063,881.51
合计	225,538,362.68	203,290,684.70

5. 期末本公司估计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净额为 41,451,263.50 元，其中：贵港芭田为 26,346,969.25 元，房屋产权证和土地使用证尚在办理中；徐州芭田为 15,104,294.25 元（二期厂房 13,885,039.23 元，宿舍 1,219,255.02 元），于 2011 年 1 月取得。

7. 固定资产本期增加额中从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为 12,314,685.20 元；

8. 固定资产本期减少额中有 9,600,176.95 元属于本公司松岗 G 塔改造，将资产净值转入在建工程；

9. 期末无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或担保。

（八）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徐州芭田二期工程之仓库	6,165,128.77	---	6,165,128.77	5,300,000.00	---	5,300,000.00
贵港芭田高塔二期工程	---	---	---	3,512,861.13	---	3,512,861.13
智能化电动混配设备	2,539,765.11	---	2,539,765.11	900,617.99	---	900,617.99
松岗 G 塔改造项目	13,653,723.58	---	13,653,723.58	---	---	---
松岗成品再复合项目	927,792.67	---	927,792.67	---	---	---
其他零星工程	3,693,877.30	---	3,693,877.30	2,699,772.42	---	2,699,772.42
合 计	26,980,287.43	---	26,980,287.43	12,413,251.54	---	12,413,251.54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徐州芭田二期工程之仓库	680.00	5,300,000.00	865,128.77	---	---	6,165,128.77	90.66	募集资金、 自有资金	90.66
贵港芭田高塔二期工程	5,100.00	3,512,861.13	434,377.90	3,947,239.03	---	---	100.00	募集资金	97.08
智能化电动混配设备	---	900,617.99	2,763,737.12	1,124,590.00	---	2,539,765.11	---	自有资金	---
松岗 G 塔改造项目 *	1,240.90	---	13,653,723.58	---	---	13,653,723.58	32.67	自有资金	32.67
松岗成品再复合项目	2,544.77	---	927,792.67	---	---	927,792.67	3.65	自有资金	3.65
其他零星工程	---	2,699,772.42	8,236,961.05	7,242,856.17	---	3,693,877.30	---	自有资金	---
合计		12,413,251.54	26,881,721.09	12,314,685.20	---	26,980,287.43			

* 松岗 G 塔改造项目本期增加数系：（1）松岗 G 塔改造从固定资产转入净值 9,600,176.95 元；（2）该改造项目预算需投入 1,240.90 万元，本期投入改造资金 4,053,546.63 元。

2. 期末本公司估计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4,567,035.89 元，增加比例为 117.35%，主要系松岗 G 塔改造，将其固定资产净值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九)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期限(月)
一、原价合计	21,181,499.85	1,023,437.00	---	22,204,936.85	
1. 土地使用权	19,266,094.50	23,437.00	---	19,289,531.50	343-579
2. 专利权	109,350.00	---	---	109,350.00	3
3. 软件	1,806,055.35	---	---	1,806,055.35	24
4. 非专利技术	---	1,000,000.00	---	1,000,000.00	103
二、累计摊销额	2,976,951.84	947,096.66	---	3,924,048.50	
1. 土地使用权	2,766,809.06	522,228.15	---	3,289,037.21	
2. 专利权	85,081.76	19,491.27	---	104,573.03	
3. 软件	125,061.02	205,377.32	---	330,438.34	
4. 非专利技术	---	199,999.92	---	199,999.92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	---	---	---	
1. 土地使用权	---	---	---	---	
2. 专利权	---	---	---	---	
3. 软件	---	---	---	---	
4. 非专利技术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204,548.01	1,023,437.00	947,096.66	18,280,888.35	
1. 土地使用权	16,499,285.44	23,437.00	522,228.15	16,000,494.29	
2. 专利权	24,268.24	---	19,491.27	4,776.97	
3. 软件	1,680,994.33	---	205,377.32	1,475,617.01	
4. 非专利技术	---	1,000,000.00	199,999.92	800,000.08	

1. 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土地位置	取得方式	土地面积(m ²)	土地使用权原值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是否抵押	剩余摊余期限(月)
深圳市松岗镇江边村	购买	30,030.00	3,922,767.00	2,468,074.25	1,454,692.75	否	372
广西省贵港市贵北区港城镇猫儿山村	购买	58,064.28	11,487,153.50	563,059.27	10,924,094.23	否	552-579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购买	33,300.00	2,054,677.00	139,832.93	1,914,844.07	否	562-578
深圳南头区西丽镇	购买	3,250.00	1,824,934.00	118,070.76	1,706,863.24	否	343
合计			19,289,531.50	3,289,037.21	16,000,494.29		

2. 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成本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形，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贵港芭田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中约有 72 亩尚未办妥产权证书，账面净值为 9,783,294.23 元。

(十)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原始发生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租赁费*1	17,800,000.00	13,462,222.45	---	593,333.28	4,931,110.83	12,868,889.17	21年6个月
肥料实验基地项目*2	12,091,259.67	7,737,307.82	---	1,209,126.00	5,563,077.85	6,528,181.82	5年
合计	29,891,259.67	21,199,530.27	---	1,802,459.28	10,494,188.68	19,397,070.99	

*1 土地租赁费系本公司租用深圳市宝安区公明镇楼村碧美路东地块面积为 350 亩土地支付的租赁费，报告期内按合同总金额 1,780 万，分 30 年摊销。该租赁土地的用途为开发、科研、种子、种苗实验等。

*2 系本公司租用公明镇楼村碧美路东地块进行肥料实验的挖山填土、管道埋设等支出。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903,715.97	1,209,833.16	7,059,786.03	1,055,673.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1,925.59	166,788.84	1,111,925.59	166,788.84
可弥补的税务亏损	11,204,055.09	2,767,103.93	12,624,579.10	2,803,970.05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2,695,568.19	404,335.23	---	---
股份支付的费用	11,352,200.00	1,827,822.38	---	---
合计	34,267,464.84	6,375,883.54	20,796,290.72	4,026,431.92

2. 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以下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弥补的亏损	524,838.92	324,815.27
合计	524,838.92	324,815.27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3 年	93,416.67	93,416.67
2014 年	231,398.60	231,398.60
2015 年	200,023.65	---
合计	524,838.92	324,815.27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059,786.63	1,641,883.06	517,366.22	280,587.50	7,903,715.9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1,925.59	---	---	---	1,111,925.59
合计	8,171,712.22	1,641,883.06	517,366.22	280,587.50	9,015,641.56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60,000,000.00

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30,000,000.00元，减少比例为50.00%，主要系公司本期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2. 短期借款其他事项说明：

信用借款系本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市分行借款 3,000 万，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27 日—2011 年 3 月 25 日，年利率 4.374%。

(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9,696,000.00
合计	---	9,696,000.00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票据金额；

3.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9,696,000.00 元，减少比例为 100.0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票据结算业务减少所致。

(十五)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26,830,474.43	91.91	37,013,361.71	98.97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含二年)	2,239,933.98	7.67	385,216.46	1.03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含三年)	120,718.00	0.42	---	---
三年以上者	---	---	---	---
合计	29,191,126.41	100.00	37,398,578.17	100.00

1. 期末无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应付款项。

(十六)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14,733,445.94	97.94	37,335,274.37	98.13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含二年)	293,329.33	1.95	350,027.72	0.92
二至三年(含三年)	13,030.66	0.09	158,778.04	0.42
三年以上	2,340.50	0.02	203,024.34	0.53
合计	15,042,146.43	100.00	38,047,104.47	100.00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23,004,958.04 元, 减少比例为 60.46%, 主要系本期复合肥市场复苏, 市场需求增加, 公司调整营销策略所致。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37,932.25	87,305,842.89	87,205,550.09	10,938,225.05
二、职工福利费	---	5,644,023.86	5,644,023.86	---
三、社会保险费	---	3,105,783.58	3,105,783.58	---
合计	10,837,932.25	96,055,650.33	95,955,357.53	10,938,225.05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的部分。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5,928.51	7,262.53
营业税	28,304.23	25,408.40
城建税	790.14	354.32
企业所得税	18,872,992.48	(680,022.20)
房产税	259,592.49	411,800.82
教育费附加	2,370.45	989.31
个人所得税	225,574.66	189,042.12
土地使用税	97,304.18	87,230.24
堤围费	77,060.27	77,060.27
印花税	97,316.36	---
合计	19,717,233.77	119,125.81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9,598,107.96 元，增加比例为 16,451.61%，主要系本公司净利润快速增长，根据其计提所得税增加所致。

(十九)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沛县国有公司	284,984.57	505,062.08
合计	284,984.57	505,062.08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220,077.51 元，减少比例为 43.57%，主要系本期支付以前年度应付股利所致。

(二十)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一年以内 (含一年)	9,668,025.78	83.60	11,195,139.63	85.34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含二年)	309,427.55	2.68	993,980.32	7.57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含三年)	686,916.56	5.94	482,312.68	3.68
三年以上	899,471.71	7.78	447,512.93	3.41
合计	11,563,841.60	100.00	13,118,945.56	100.00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计提的企业创新奖励储备金；

（二十一）其他非流动负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国家863项目经费	60,000.00	60,000.00	新农抗万隆霉素、天山菌素和生物肥料的研制和产业化
2. 广州农科院水稻所专项经费	33,000.00	33,000.00	跨越计划
3. 财政拨款小农水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示范基地水利配套工程
4. 农业综合开发现代化示范基地建设	1,080,000.00	1,620,000.00	国家863项目经费
5. 农业综合开发现代化示范基地建设	90,000.00	135,000.00	广州农科院水稻所专项经费
6. 深圳市财政局[2004]81号拨款	181,000.00	181,000.00	财政拨款小农水资金
7. 中小企业扶持款	80,000.00	80,000.00	深圳财政局拨款
8. 菌根菌系列产品产业化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财政局拨款
9.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计划项目无偿划拨经费	170,000.00	170,000.00	深圳市财政局拨款
10. 专利许可费收入	4,335,000.00	4,695,000.00	*1
11. 工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402,500.00	1,650,000.00	江苏省财政厅拨款
合计	8,931,500.00	10,124,000.00	

*1.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好阳光公司与青上化工佛山有限公司（简称“青上化工”）签订的《高塔复合肥技术许可使用合同》，向青上化工有偿提供“高塔造粒生产颗粒复合肥料的技术”，专利许可费用 270 万元，许可期限为 15 年，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经摊销 38 个月；与湖南永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利化工”）于 2008 年 4 月 8 日签订《专利技术许可和专有技术设备转让合同》，向永利化工有偿提供“高塔造粒生产颗粒复合肥料的技术”，专利许可费用 270 万元，许可期限为 15 年，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经摊销 33 个月。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226,801,519.00	74.47	---	---	---	(226,801,519.00)	(226,801,519.00)	---	---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68,266,800.00	22.42	---	---	---	(68,266,800.00)	(68,266,800.00)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8,534,719.00	52.05	---	---	---	(158,534,719.00)	(158,534,719.0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26,801,519.00	74.47	---	---	---	(226,801,519.00)	(226,801,519.00)	---	---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77,758,481.00	25.53	---	---	---	226,801,519.00	226,801,519.00	304,560,000.00	100.00
(2). 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77,758,481.00	25.53	---	---	---	226,801,519.00	226,801,519.00	304,560,000.00	100.00
3. 股份总数	304,560,000.00	100.00	---	---	---	---	---	304,560,000.00	100.00

变动说明: 根据本公司全体股东的承诺,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公司自然人股东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010 年 9 月,全体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全部解禁流通,而自然人股东依其承诺所持公司股份在 2010 年按 25%的比例解锁。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股本溢价				
(1) 投资者投入的股本	46,981,000.00	---	---	46,981,000.00
(2) 收购少数股权的影响	1,832,292.15	---	---	1,832,292.15
小计	48,813,292.15	---	---	48,813,292.15
2. 其他资本公积				
(1)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5,375.49)	---	---	(5,375.49)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验收后转入资本公积	4,700,000.00	---	---	4,700,000.00
(3)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11,352,200.00	---	11,352,200.00
小计	4,694,624.51	11,352,200.00	---	16,046,824.51
合计	53,507,916.66	11,352,200.00	---	64,860,116.66

本期增加系实施股权激励,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确认的金额,详见附注八。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156,413.97	2,586,033.74	---	31,742,447.71
合计	29,156,413.97	2,586,033.74	---	31,742,447.71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上期期末余额	157,345,273.4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本期期初余额	157,345,273.4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4,823,350.9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86,033.74)	母公司净利润的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加: 其他转入	---	
加: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本期期末余额	259,582,590.66	

(二十六)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502,922,774.14	1,240,123,318.02	1,372,374,422.65	1,224,107,430.04
其他业务收入	40,245,915.99	35,396,291.22	44,964,931.31	46,833,481.02
合计	1,543,168,690.13	1,275,519,609.24	1,417,339,353.96	1,270,940,911.06

1. 按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1) 按产品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芭田复合肥系列	1,164,127,962.05	955,968,404.75	889,476,294.23	750,191,047.59
哈乐复合肥系列	2,238,360.96	1,565,783.84	5,333,378.27	4,373,170.29
好阳光复合肥系列	153,443,448.71	129,224,398.52	457,444,597.04	453,274,170.68
中俄复合肥系列	3,526,783.66	3,195,678.48	---	---
中美复合肥系列	68,987,448.23	57,466,384.83	8,540,137.39	6,813,432.77
中挪复合肥系列	110,598,770.53	92,702,667.60	11,580,015.72	9,455,608.71
合计	1,502,922,774.14	1,240,123,318.02	1,372,374,422.65	1,224,107,430.04

(2) 按地区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北地区	266,690,246.93	220,085,989.06	224,933,372.96	214,241,934.18
华东地区	128,010,306.51	104,878,014.89	108,197,161.07	99,593,205.83
华南地区	899,598,747.20	740,064,757.49	871,109,282.24	753,060,336.32
西北地区	35,850,128.12	29,336,162.12	39,655,665.60	36,525,021.22
西南地区	172,773,345.38	145,758,394.46	128,478,940.78	120,686,932.49
合计	1,502,922,774.14	1,240,123,318.02	1,372,374,422.65	1,224,107,430.04

2.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收入前五名合计金额	115,005,733.88	114,242,435.00
占销售收入比例	7.66%	8.32%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	----	--------------

第一名	37,603,325.00	2.50
第二名	20,219,475.00	1.35
第三名	19,970,245.00	1.33
第四名	18,880,428.75	1.26
第五名	18,332,260.13	1.22
合计	115,005,733.88	7.66

(二十七)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12,660.00	6,697,931.66
减:利息收入	2,613,794.50	1,963,723.70
汇兑损失	35,549.89	55.31
减:汇兑收益	5,195.92	1,417.42
手续费及其他	65,594.29	65,469.54
合计	(405,186.24)	4,798,315.39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5,203,501.63 元,减少比例为 108.44%,主要系本期借款减少相应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坏账准备	1,124,516.84	(222,548.52)
2、存货跌价准备	---	---
合计	1,124,516.84	(222,548.52)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347,065.36 元,增加比例为 605.29%,主要系根据公司坏账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长所致。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8,965.44	226,161.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8,965.44	226,161.50
政府补助 *	5,532,500.00	5,962,000.00
违约金收入	58,579.58	18,307.76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695,645.96	---
其他	261,603.98	6,470.1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6,647,294.96	6,212,939.36

*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六。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12,790.88	155,436.78
其中：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712,790.88	155,436.78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182,143.53	636,542.60
其他	103,881.29	103,308.41
合计	998,815.70	895,287.79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0,228,133.85	106,980.00
递延所得税调整	(521,629.24)	(1,504,421.67)
合计	19,706,504.61	(1,397,441.67)

(三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变动	---	(5,485.18)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00,000.00
利息收入	2,613,794.50
其他	320,183.56
合计	7,633,978.0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9,487,775.33
管理费用	27,381,441.52

往来款	235,194.89
其他	354,788.99
合计	57,459,200.73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汇票保证金增加	2,908,800.00
合计	2,908,800.00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092,555.79	11,932,652.79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124,516.84	(222,548.52)
固定资产折旧	27,986,055.30	26,236,232.08
无形资产摊销	947,096.66	560,203.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02,459.28	1,789,240.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613,825.44	(70,724.72)
财务费用	2,112,660.00	6,697,931.66
投资损失(减: 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117,294.01)	(1,504,42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 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81,778,354.01)	215,758,332.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23,460,555.74	(9,474,701.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22,629,074.06)	26,649,397.96
其他	10,159,700.00	(945,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0,774,702.97	277,406,594.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2,220,755.28	203,388,464.4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03,388,464.46	147,257,804.68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32,290.82	56,130,659.78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2,220,755.28	203,388,464.46
其中：库存现金	333,532.78	235,084.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1,887,222.50	203,153,380.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220,755.28	203,388,464.46

六、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种类、计入当期损益相关金额的情况如下：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种类	以前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尚需递延的金额	总额	来源
2010 年市农业龙头企业奖金	---	320,000.00	---	320,000.00	深圳市财政局
经济发展专项基金	---	870,000.00	---	870,000.00	深圳市财政局
09/10 省级化肥淡季商业储备补贴	---	2,430,000.00	---	2,430,000.00	深圳市财政局
财政部 2010 年农业科技成果项目资金	---	1,000,000.00	---	1,000,000.00	深圳市财政局
科技三项费用	---	60,000.00	---	60,000.00	沛县财政局
淘汰落后产能奖励资金	---	20,000.00	---	20,000.00	港北区财政局
合计	---	4,700,000.00	---	4,700,000.00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种类	以前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尚需递延的金额	总额	备注
国家 863 项目经费	---	---	60,000.00	60,000.00	新农抗万隆霉素、天山菌素和生物肥料的研制和产业化
广州农科院水稻所专项经费	---	---	33,000.00	33,000.00	跨越计划
财政拨款小农水资金	---	---	500,000.00	500,000.00	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示范基地水利配套工程
农业综合开发现代化示范基地建设	1,170,000.00	585,000.00	1,170,000.00	2,925,000.00	深圳市财政局拨款
深圳市财政局[2004]81 号拨款	---	---	181,000.00	181,000.00	深圳市财政局拨款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计划项目无偿划拨经费	---	---	170,000.00	170,000.00	南山区财政局拨款
中小企业扶持款	---	---	80,000.00	80,000.00	南山区财政局拨款
菌根菌系列产品产业化	---	---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财政局拨款
工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247,500.00	1,402,500.00	1,650,000.00	江苏省财政厅

政府补助的种类	以前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尚需递延的金额	总额	备注
合计	1,170,000.00	832,500.00	4,596,500.00	6,599,000.00	

(2) 报告期内无返还的政府补助。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地址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黄培钊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荔湖花苑 B 座 11 楼 CD	33.51%	33.51%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黄培钊	33.51%	102,060,000.00	---	---	33.51%	102,060,000.00

(3)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好阳光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张志新	化工行业	297 万元	100%	100%	73415325-X
徐州芭田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市	张志新	化工行业	9,000 万元	96.67%	96.67%	77868167-9
贵港芭田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港市	吴益辉	化工行业	15,000 万元	98%	98%	79133664-2
禾协肥业	控股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市	陈清棠	化工行业	300 万元	90%	90%	67014238-2
贵港好阳光	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贵港市	魏启乔	化工行业	300 万元	100%	100%	66972099-0
芭田农资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蔡汝存	化工行业	500 万元	100%	100%	68756138-0
和原生态	控股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黄培钊	化工行业	10,000 万元	97.20%	97.20%	69118203-3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吴益辉、张志新、赵树林等15人	本公司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5)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接受担保

担保单位名称	借款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黄培钊	短期借款	---	10,000,000.00
-----	------	-----	---------------

3) 本公司向关联方管理人员支付报酬: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吴益辉、张志新、赵树林等 15 人	194.44	150.44

(6) 关联方往来

本期不存在与关联方的往来款项。

八、股份支付

项目	本期发生额
1. 授予的权益工具总额	1633 万股
2. 行权的权益工具总额	---
3. 失效的权益工具总额	---
4. 行权价格范围	8.65
5. 剩余的合同期限	2011.1.1 至 2015.10.29
6. 行权的期权的加权平均价格	---
7. 股份支付交易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1,352,200.00)
8. 以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11,352,200.00
9.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11,352,200.00
10.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

本公司 201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拟授予激励对象 1,822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1,642 万份,预留 180 万份。对于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计划在 2010—2013 年的 4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五年,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首次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可行权期内按期权股票授予数的 25%、25%、25%、25%的行权比例分期行权,行权有效期为各期股票期权可行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0 年 10 月 29 日。

根据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对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和人员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633 万份。

本公司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默顿”期权定价公式(B-S 模型)确定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B-S 模型选取的参数为:

- 1、标的股份在授予日的价格:选取授予日前最近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 14.25 元;

- 2、期权的行权价格：8.65 元；
- 3、期权的有效期：每期期权的有效剩余期限分别为 5 年、4 年、3 年和 2 年；
- 4、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选取对应剩余期限的国债利率；
- 5、股价预计波动率：选取上市首日至授予日股票波动率 59.96%；

根据上述参数的选取，运用 B-S 模型期权定价公式计算出期权的公允价值，其中等待期为 2 年的每份期权公允价值为 7.38 元，等待期为 3 年的每份期权公允价值为 8.13 元，等待期为 4 年的每份期权公允价值为 8.76 元，等待期为 5 年的每份期权的公允价值为 9.29 元。

本公司报告期末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为：被授予期权的职工均为公司高管及核心管理人员，本公司估计该部分职工不会于等待期内离职。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 11,352,200.00 元。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经签订合同承诺支付但尚未支付款项的金额为 1,605.79 万元。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1.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2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以公司 2010 年年末总股本 30,456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 3 股，同时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报告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华侨城支行的借款已归还，但原设定在该银行的厂房、宿舍及办公楼抵押尚未办理解除手续。

2. 本公司被认定为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16 日，证书编号：GR200844200090。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以下简称《工作指引》）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企业应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将于 2011 年 12 月 16 日到期，并将按照《管理办法》和《工作指引》的规定，在高新技术

企业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

十三、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客户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5,035,960.22	51.75	251,991.98	5.00	4,311,717.80	44.92	219,133.80	5.08
组合小计	5,035,960.22	51.75	251,991.98	5.00	4,311,717.80	44.92	219,133.80	5.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95,556.39	48.25	4,695,556.39	100.00	5,287,351.19	55.08	4,823,556.39	91.23
合计	9,731,516.61	100.00	4,947,548.37		9,599,068.99	100.00	5,042,690.19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32,501.97	99.93	251,625.10	5.00	4,240,759.60	98.35	212,037.98	5.00
1至2年(含2年)	3,353.00	0.07	335.30	10.00	70,958.20	1.65	7,095.82	10.00
2至3年(含3年)	105.25	0.00	31.58	30.00	---	---	---	---
合计	5,035,960.22	100.00	251,991.98		4,311,717.80	100.00	219,133.80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09 年度	5,428,036.99	---	385,346.80	---	5,042,690.19
2010 年度	5,042,690.19	226,729.51	321,871.33	---	4,947,548.37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货款	4,695,556.39	4,695,556.39	100.00	账龄超过三年，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695,556.39	4,695,556.39	100.00	

4. 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公司款项；
7.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销售客户	537,692.40	1 年以内	5.53
第二名	销售客户	429,089.38	1 年以内	4.41
第三名	销售客户	303,357.98	1 年以内	3.12
第四名	销售客户	293,364.83	1 年以内	3.01
第五名	销售客户	273,560.00	3 年以上	2.81

（二）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客户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41,732.35	65.95	---	---	5,793,504.42	58.13	---	---
按组合计提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4,992,231.11	25.24	1,213,522.46	24.31	2,605,562.95	26.15	302,722.91	11.62
组合小计	4,992,231.11	25.24	1,213,522.46	24.31	2,605,562.95	26.15	302,722.91	11.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1,862.71	8.81	1,492,687.49	85.69	1,566,467.52	15.72	1,566,467.52	100.00
合计	19,775,826.17	100.00	2,706,209.95		9,965,534.89	100.00	1,869,190.43	

（1）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06,439.80	28.17	70,321.99	5.00	1,354,063.32	51.97	67,703.17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304,058.16	6.09	30,405.82	10.00	891,661.44	34.22	89,166.14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640,359.69	52.89	792,107.91	30.00	170,327.47	6.54	51,098.24	30.00
3 年以上	641,373.46	12.85	320,686.74	50.00	189,510.72	7.27	94,755.36	50.00
合计	4,992,231.11	100.00	1,213,522.46		2,605,562.95	100.00	302,722.91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09 年	1,494,892.03	378,662.78	---	4,364.38	1,869,190.43

2010 年	1,869,190.43	1,274,775.31	157,468.29	280,287.50	2,706,209.95
--------	--------------	--------------	------------	------------	--------------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13,041,732.35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往来款	1,492,687.49	1,492,687.49	100.00	个别认定, 预计无法收回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249,175.22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14,783,595.06	1,492,687.49		

4. 本期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的金额为 280,287.50 元;

6. 期末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期末其他应收关联方公司款项: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和原生态	子公司	往来款	13,041,732.35	1 年以内	65.95
禾协肥业	子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249,175.22	1 年以内	1.26

8.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子公司	往来款	13,041,732.35	1 年以内	65.95
第二名	子公司之子公司	往来款	249,175.22	1 年以内	1.26
第三名	员工	备用金	167,197.72	1 年以内	0.85
第四名	员工	代垫款	163,591.43	1 年以内	0.83
第五名	第三方	往来款	160,950.50	3 年以上	0.81

9.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9,810,291.28 元, 增加比例为 98.44%, 主要系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增加所致。

(三) 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一、对子公司投资											
好阳光公司	成本法	2,790,000.00	2,790,000.00	---	2,790,000.00	100%	100%	---	---	---	---
徐州芭田	成本法	87,303,096.09	87,000,000.00	303,096.09	87,303,096.09	96.67%	96.67%	---	---	---	---
贵港芭田	成本法	147,305,181.62	147,000,000.00	305,181.62	147,305,181.62	98%	98%	---	---	---	---
芭田农资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	5,000,000.00	100%	100%	---	---	---	---
和原生态	成本法	97,841,646.09	97,200,000.00	641,646.09	97,841,646.09	97.2%	97.2%	---	---	---	---
小计		340,239,923.80	338,990,000.00	1,249,923.80	340,239,923.80	100%	100%	---	---	---	---
二、其他股权投资											
天腾化工	成本法	4,400,000.00	4,400,000.00	---	4,400,000.00	11%	11%	---	---	---	---
小计		4,400,000.00	4,400,000.00	---	4,400,000.00						
合计		344,639,923.80	343,390,000.00	1,249,923.80	344,639,923.80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增加系由于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在子公司服务的，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规定，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本期应分摊的部分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本公司的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没有重大限制。

(四)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63,910,494.23	457,333,675.65	570,393,966.22	479,529,352.49
其他业务收入	31,285,383.65	29,586,037.05	36,769,248.35	38,711,257.19
合计	595,195,877.88	486,919,712.70	607,163,214.57	518,240,609.68

1. 按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芭田复合肥系列	508,214,365.61	416,298,405.40	498,740,449.98	411,115,062.93
哈乐复合肥系列	2,407,255.39	1,722,803.53	4,831,456.53	3,963,088.27
好阳光复合肥系列	33,211,328.35	22,514,738.41	66,700,136.35	64,336,621.26
中俄复合肥系列	---	---	121,923.36	114,580.03
中美复合肥系列	6,073,775.99	5,070,587.35	---	---
中挪复合肥系列	14,003,768.89	11,727,140.96	---	---
合计	563,910,494.23	457,333,675.65	570,393,966.22	479,529,352.49

2. 按地区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地区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北地区	7,094,190.58	5,592,790.46	1,988,199.78	1,692,403.35
华东地区	9,997,523.67	8,032,647.75	8,215,493.03	7,369,548.03
华南地区	525,675,574.86	426,608,422.84	536,483,927.61	450,155,205.02
西北地区	6,517,601.61	5,264,073.39	7,716,831.81	6,582,930.26
西南地区	14,625,603.51	11,835,741.21	15,989,513.99	13,729,265.83
合计	563,910,494.23	457,333,675.65	570,393,966.22	479,529,352.49

3.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收入前五名合计金额	72,027,715.38	85,694,518.87
占销售收入比例	12.77%	15.02%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6,768,208.75	2.97
第二名	15,695,691.38	2.78
第三名	14,239,210.00	2.53
第四名	12,760,457.75	2.26
第五名	12,564,147.50	2.23
合计	72,027,715.38	12.77

(五)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期间的收益:		
子公司分配利润	---	32,033,220.53
处置子公司收益	---	---
合计	---	32,033,220.53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受限制

十四、非经常性损益

明细项目	本期发生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3,825.44)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32,500.00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4. 债务重组损益	---
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9,804.70
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6,308.79)
8. 所得税的影响数	(915,105.97)
合计	4,727,064.50

十五、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6%	2.22%	0.344	0.039	0.343	0.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7%	1.43%	0.329	0.025	0.327	0.025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已于 2011 年 2 月 21 日获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黄培钊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